



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MINMETALS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五年九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揭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和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醒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风险及重大事项予以充分关注：

一、盈利能力较弱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洗绒、无毛绒的生产和销售以及羊绒条、羊绒衫、羊绒大衣、羊绒围巾、羊绒毯等羊绒制品的贴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无毛绒、羊绒衫、羊绒毯等。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份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5222万元、30384万元、2746万元；营业成本分别为14747万元、29034万元和2227万元。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份毛利率分别为3.12%、4.44%、18.91%，净利率为-0.53%、1.31%、6.0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率为-2.59%、0.53%、-0.47%。公司虽然在2014年扭亏为盈，但是由于利润率不高，整体盈利能力较弱。

二、主要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分别为15173万元、30143万元、274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67%、99.2%和100%。其中2014年第一大客户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3.52%，2013年第一大客户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料分公司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3.94%。客户集中度较高，存在过度依赖大客户的风险。且公司报告期两年的第一大客户为不同的公司，并非提供长期稳定大订单的客户资源，若公司目前的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因素减少对公司的产品采购订单，将会对公司经营方面带来一定影响。

三、治理风险

2015年3月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特别是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四、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一直重视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由于公司地处偏远地区，员工大部分来源于当地附近的农民，员工文化层次不高，流动性较大。但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市场对公司生产技术要求提高，公司存在无法培养或吸引所需人才的风险。同时，公司也存在优秀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重大依赖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分别为869.25万元、711万元、320万元，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416.25万元、311万元、238.83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13.10%、58.55%、134.98%。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重大依赖。如果公司主要业务的盈利能力没有提高，且无法持续获得政府补贴，将会对公司整体的盈利水平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六、偿债能力较弱风险

截止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1.05亿元，长期借款余额为1000万，公司借款总额超过1亿元。短期偿债能力而言，通海绒业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83、0.59、0.61，呈下降趋势，速动比率为0.0032、0.06、0.20，呈上升趋势。长期偿债能力而言，通海绒业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1.00%、80.71%、79.99%，2014年资产负债率指标相对于2013年有所改善，但是资产负债率的绝对数水平依然偏高。如果未来银根紧缩，银行减少对公司的贷款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公司的单笔贷款金额通常在1000万以上，贷款到期还款时对公司现金流也将产生较大的压力。

七、原绒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山羊绒，公司原料的主要来源为向个人农户采购，山羊绒因其品质和质量的差异，价格差异较大。向个人农户采购缺乏完善的定价机制和市场，农户报价随着每年供需的变化可能出现较大的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较大的影响。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目前股东为田其生和王拖男，两者为夫妻关系，双方共同持有公司100%

的股权。田其生、王拖男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会 5 席中，田其生及其儿子田小平占其中两席，董事徐长发为田其生姐夫，三方可被认为一致行动人。田其生、王拖男将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实质性影响，对公司经营具有较强的掌控能力，公司存在生产经营被实际控制人加以控制的风险。

九、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纺织产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也是我国参与国际竞争的优势所在，因此国家对纺织工业给予了一系列政策支持。根据《纺织工业“十一五”发展纲要》、《关于加强纺织行业结构调整促进产业升级若干意见的通知》、《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一系列政策的支持，近年来纺织工业加快技术结构、原材料结构、组织结构、产品结构、产业结构以及区域结构调整步伐，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推进产业可持续发展，全面提高产业科技含量、资源利用效率、环境质量和劳动生产率，把传统的劳动密集型产业改造成技术密集型、资金密集型产业。公司作为羊绒纺织行业的企业，产业政策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和空间，但如果国家产业政策出现调整，公司的生产经营可能会受到一定的影响。

十、收入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模式为采购原绒、水洗绒加工成无毛绒。通常采购发生在 5-8 月份，销售则主要集中在下半年。由于采购季节较为集中，且占用资金大。而公司采购原料资金来源，主要为银行流动性贷款。故公司流动性及银行授信情况，对公司原料采购规模影响较大。若公司流动性及银行授信规模收缩，则公司原料采购将相应缩减，进而对公司当年的生产、销售的规模造成影响。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揭示	2
一、盈利能力较弱风险	2
二、主要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2
三、治理风险	2
四、人力资源风险	2
五、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重大依赖的风险	3
六、偿债能力较弱风险	3
七、原绒价格波动风险	3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3
九、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4
十、收入波动的风险	4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9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1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份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2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
六、公司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7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1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1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1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主要产品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22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5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30
五、公司商业模式	51
六、挂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1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的履职情况	61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讨论与评估	62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6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66
五、同业竞争情况	68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69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6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76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76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87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8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00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105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16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债务情况	127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股东权益情况	135
十、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现金流情况	136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38
十二、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142
十三、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42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43
十五、对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144
第五节 本次发行	149
第六节 有关声明	150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0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1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52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3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54
第七节 附件	155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55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55
三、法律意见书	155
四、公司章程	155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55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55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通海绒业、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通海羊绒	指	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或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五矿证券、主办券商	指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
最近两年，近两年	指	2013年、2014年
鄂尔多斯	指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绒业	指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		
分选	指	捡取原绒中所含的残余异质纤维，如驼毛（绒）、山羊毛、牦牛毛（绒）、皮块、羽毛，绒头、丙纶丝、麻丝，和其他杂质，如白绒一定要将所含的黑丝毛尽量拣去。
洗绒	指	用化学和机械方法，除去绒纤维上的油脂、汗垢和大部分杂质，使羊绒呈现出本身的颜色。松散柔软而富有弹性，以保

		证分梳、织造等下道工序的顺利进行。
分梳	指	使用 A186F 型梳棉机对羊绒进行分梳。为减少纤维的损伤，适当放大盖板与锡林隔距，使纤维梳理比较缓和。

注：本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汇总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而非数据错误。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xi Tonghai Cashmere Co., Ltd
法定代表人	田其生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7年5月2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3月24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注册地址	陕西省神木县锦界工业园区
邮编	719319
董事会秘书	崔永永
所属行业	C17 纺织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C 制造业”中的“C17 纺织业”中的“C1721 毛条和毛纱线加工类”（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 “C1721 毛条和毛纱线加工”（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洗绒、无毛绒的生产和销售以及羊绒条、羊绒衫、羊绒大衣、羊绒围巾、羊绒毯等羊绒制品的贴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无毛绒、羊绒衫、羊绒毯等。
组织机构代码	66117645-X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5、股票总量：50,000,000 股
- 6、挂牌日期：【】年【】月【】日
- 7、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8、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定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登记成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符合条件的股份将于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日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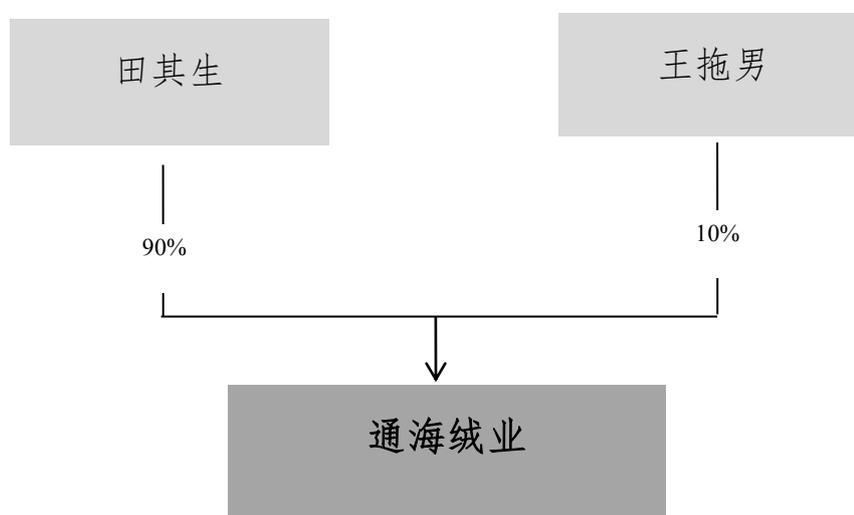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综上所述，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是否为董事、监事、高管持股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田其生	45,000,000	是	是	否	-
2	王拖男	5,000,000	是	否	否	-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注：田其生与王拖男为夫妻关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田其生	45,000,000	90.00	境内自然人
2	王拖男	5,000,000	10.00	境内自然人

2、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1) 田其生，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王拖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的情形。

(四) 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田其生和股东王拖男为夫妻关系。

(五)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田其生直接持有公司 45,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0%，是公司的控股股东；田其生、王拖男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田其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45 岁，中共党员，毕业于陕西纺织学院，1993 年-1995 年承包大保当镇供销社；1997 年-2005 年任大保当镇任家伙场村村组长；2005 年-2006 年任内蒙古新庙昌盛焦化厂董事长；2007 年-2015 年 3 月任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榆林市永安炉煤监事和书记。2013 年在中旭股份培训中被授予“鹰计划”。2015 年 3 月至今任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拖男，女，47 岁，大专文凭，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2005 年-2006 年任内蒙古新庙昌盛焦化厂财务总监，2007 年-2015 年 3 月任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主管，2015 年 3 月至今任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主管。

(六) 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主办券商经过核查后，公司近两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因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受到影响。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份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及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成立

有限公司由田其生、高士怀两位股东发起设立，2007年5月22日经陕西省神木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正式登记成立，公司执行董事为田其生，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为田其生。

有限公司设立时，田其生认缴出资1080万元，实缴出资1080万元，高士怀认缴出资120万元，实缴出资120万元。2007年3月23日，陕西瑞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陕瑞源会字[2007]第014号），验证截至2007年3月23日止公司（筹）已收到田其生、高士怀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合计1200万元。

实缴出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首期出资）		出资方式
	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田其生	1,080	90	1,080	90	货币资金
高士怀	120	10	120	10	货币资金
合计	1,200	100	1,200	100	-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2年3月20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决定由各股东同比例对公司进行增资3,800万元，其中田其生本次增资3,420万元，高士怀本次增资380万元，并同意对公司章程做相应修改。2012年4月1日陕西瑞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陕瑞源会字（2012）第097号），经审验公司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出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3,800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2012年4月1日陕西省神木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增资事项进行了变更。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股东姓名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田其生	4,500	90	货币资金
高士怀	500	10	货币资金
合计	5,000	100	-

（3）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9月19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高士怀将其持有的公司10%股权（出资额500万元）以500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王拖男，转让后王拖男持有公司10%股权，田其生持有公司90%股权。王拖男分批将股权转让价款500万元支付给了高士怀。

2012年9月19日，经神木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修改章程，并办理了工商信息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田其生	4,500	90	货币资金
王拖男	500	10	货币资金
合计	5,000	100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5年2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2014年12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公司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015年2月25日，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北京天圆全审字[2015]000782号），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50,552,982.39元。2015年3月15日，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科华评报字【2015】第091号），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经评估的资产总额为26,675.11万元，负债总额为21,155.48万元，净资产为5,519.63万元。

2015年2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其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人民币50,552,982.39元中的5000万元折合为50,00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剩余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以各自在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对应的净资产，认缴并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相应比例的股份。同日田其生、王拖男签署《发起人协议》。

2015年3月15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重要制度，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3月15日，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圆全审字[2015]000024号），验证截至2014年12月31日，整体变更中以有限公司净资产出资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

2015年3月24日，陕西省榆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变更登记，颁发了股份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12722100019170。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田其生。

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田其生	45,000,000.00	90
王拖男	5,000,000.00	10
合计	50,000,000.00	100

（二）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基本情况

1、公司董事

田其生：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李林：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汉族，35岁，中共党员，毕业于陕西科技大学，2003年参加工作，2003年7月至2005年任武汉健民制药有限公司吉林办事处组长，2005年6月至2007年8月任吉林鹿王制药有限公司西安办

事处经理，2008 至 2012 年任榆林市天然气化工厂副总，2012 年 8 月-2015 年 3 月任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未进行工商登记），2015 年 3 月至今任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崔永永：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9 岁，大专文凭，2006 年毕业于榆林财贸学校，会计电算化专业，2008 年取得了延安大学经济管理学文凭。2005 年下半年在榆林市永通计算机公司实习，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7 月在榆林市喜洋洋商厦有限公司从事会计工作，2008 年 8 月-2015 年 3 月在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主管；2015 年 3 月至今任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徐长发：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51 岁，高中文凭，1994 年至 1998 年任神木大保当镇清水沟村会计，2005 年至 2006 年任内蒙古新庙昌盛焦化厂财务主管，2007 年-2015 年 3 月任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原料部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任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原料部经理兼董事。

田小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24 岁，本科毕业，毕业于西安欧亚学校。1998 年至 2004 年就读于大保当中心小学，2004 年至 2007 年就读于神木第二中学，2007 年至 2010 年就读于神木中学，2010 年至 2014 年就读于西安欧亚学校。2014 年-2015 年 3 月任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成员。2015 年 3 月至今任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

2、 公司监事

高广飞：男，29 岁，大专文凭，毕业于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2011 年任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分梳车间保全工，2012 年任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分梳车间主任，2013 年-2015 年 3 月任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15 年 3 月至今任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鸿儒：男，21 岁，2002 年至 2008 年就读于大保当中心小学，2008 年至 2011 年就读于大保当中学，2011 年至 2014 年就读于西安培华学院。2014 年-2015 年 3 月任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成员。2015 年 3 月至今任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成员。

许小玲：女，初中文凭，2011 年至 2012 年在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

司任职分梳车间配料员。2013年-2015年3月在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分梳车间班长。2015年3月至今任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成员。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李林：公司总经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公司董事”

高士怀：男，1957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2000年任职神木大保当镇农机站站长，2000年-2005年在榆林、内蒙地区任建设焦化炉技术总工程师，2005年-2006年任内蒙古新庙昌盛焦化厂总经理；2007年-2015年3月年任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5年3月至今任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崔永永：公司董秘兼财务总监，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公司董事”

(二) 持股情况

姓名	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
田其生	董事长	45,000,000	90	直接持股

六、公司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6,094.58	26,210.78	51,766.7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221.41	5,055.30	4,657.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221.41	5,055.30	4,657.99
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1	0.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1	0.9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99%	80.71%	91.00%
流动比率（倍）	0.61	0.59	0.83
速动比率（倍）	0.2	0.06	0.0032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746.42	30,384.00	15,222.05
净利润（万元）	166.11	397.31	-80.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6.11	397.31	-8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13.00	159.65	-393.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13.00	159.65	-393.97
毛利率 (%)	18.91%	4.44%	3.12%
净资产收益率 (%)	3.23%	8.18%	-1.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0.25%	3.29%	-8.3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08	-0.0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08	-0.02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6.65	88.42	1859.66
存货周转率 (次)	0.99	1.35	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772.08	2,690.37	-1,845.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5	0.54	-0.37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 100%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 × 100%

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 (1—所得税率)] ÷ 加权平均净资产 × 100%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净值+期末应收账款净值) ÷ 2]

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 ÷ [(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2]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 ÷ [(期初存货净值+期末存货净值) ÷ 2]

基本每股收益=净利润 ÷ 加权股份总数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基本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 (1—所得税率)] ÷ 加权股份总数 × 100%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 ÷ 期末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份总数

注: 加权平均净资产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方法:

(1) 加权平均净资产

加权平均净资产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 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立功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7 楼

联系电话：0755-82545555

传真：0755-82545500

项目小组负责人：顾振宇

项目小组成员：李海军、肖骊蓉、柯珂、唐颢、孙常超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高树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1 号港中旅大厦 23 层

电话：0755-83025555

传真：0755-83025058

经办律师：黄海强、梁兵、蒋文文、曾瑜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刘志新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56 号方圆大厦 15 层

电话：010-83914188

传真：010-83915190

经办会计师：魏强、李仲书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宇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49 号一层

电话：010-88356126

传真：010-88354834

经办资产评估师：谢厚玉、孙静梅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0939965

传真：010- 5093998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洗绒、无毛绒的生产和销售以及羊绒条、羊绒衫、羊绒大衣、羊绒围巾、羊绒毯等羊绒制品的贴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无毛绒、羊绒衫、羊绒毯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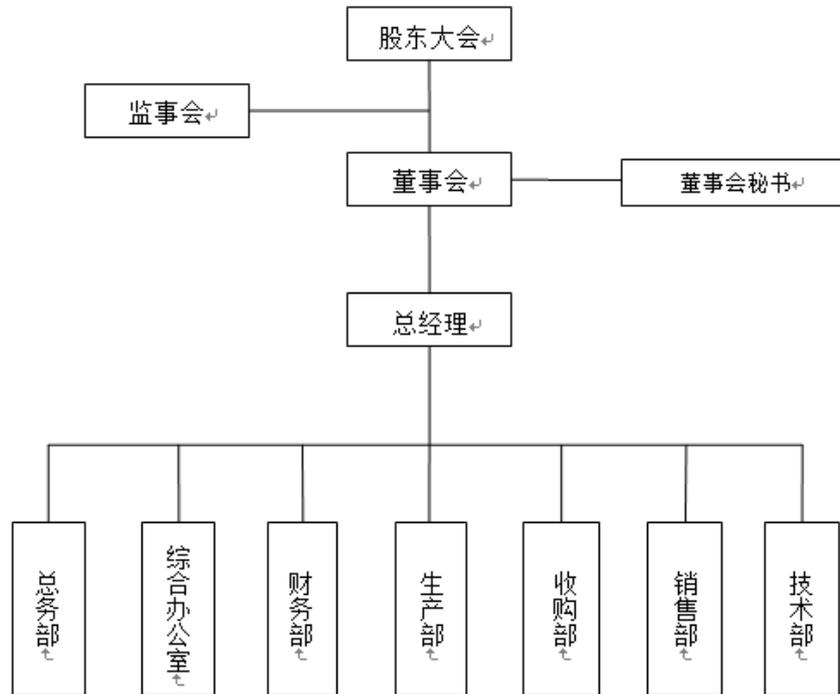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产品	性能及用途	图片
无洗绒	无毛绒以水洗绒为原料，通过和毛、预梳、分梳、合绒等工艺流程，使羊绒纤维块通过梳理形成纤维束，并进一步除去其中的植物与矿物质等杂质，充分分离毛与绒之后得到的后续羊绒深加工合格原料。无毛绒可按品质作为粗纺及精纺羊绒纱线的生产原料，也可作为产品销售	
羊毛衫	以羊绒纱线为原料，通过针织或梭织以及后整理工序制成的羊绒纺织终端产品，用以满足消费者的穿着服饰或使用需求。	

羊绒衫	以羊绒纱线为原料，通过针织或梭织以及后整理工序制成的羊绒纺织终端产品，用以满足消费者的穿着服饰或使用需求。	
羊绒毯	以羊绒纱线为原料，通过针织或梭织以及后整理工序制成的羊绒纺织终端产品，用以满足消费者的穿着服饰或使用需求。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主要产品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主要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

1、总务部：负责全公司安保、卫生、水、电、气、劳保、机配件、伙食采购发放等管理工作。

2、综合办公室：负责文件管理及宣传、内外协调、全公司的考勤汇总、薪酬造册、员工招聘、召集会议等公共关系管理工作及各类生产数据统计汇总工作。

3、财务部：负责建立公司财务核算体系，按规定编制及报送财务报表；负责公司财务管理、资金筹集、调拨和融通；负责编制公司财务预算，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控；负责建立并实施财务监督体系，对公司实施有效内控制度。

4、生产部：拟定年度、月度生产计划并按计划组织生产；优化生产过程，严格控制成本；负责公司全面质量管理，确保产品质量合格；负责员工安全、环保教育，杜绝车间安全、环保事故的发生

5、收购部：负责原料采购管理、供应商管理、成本控制、原料库存管理、原料水洗、成品管理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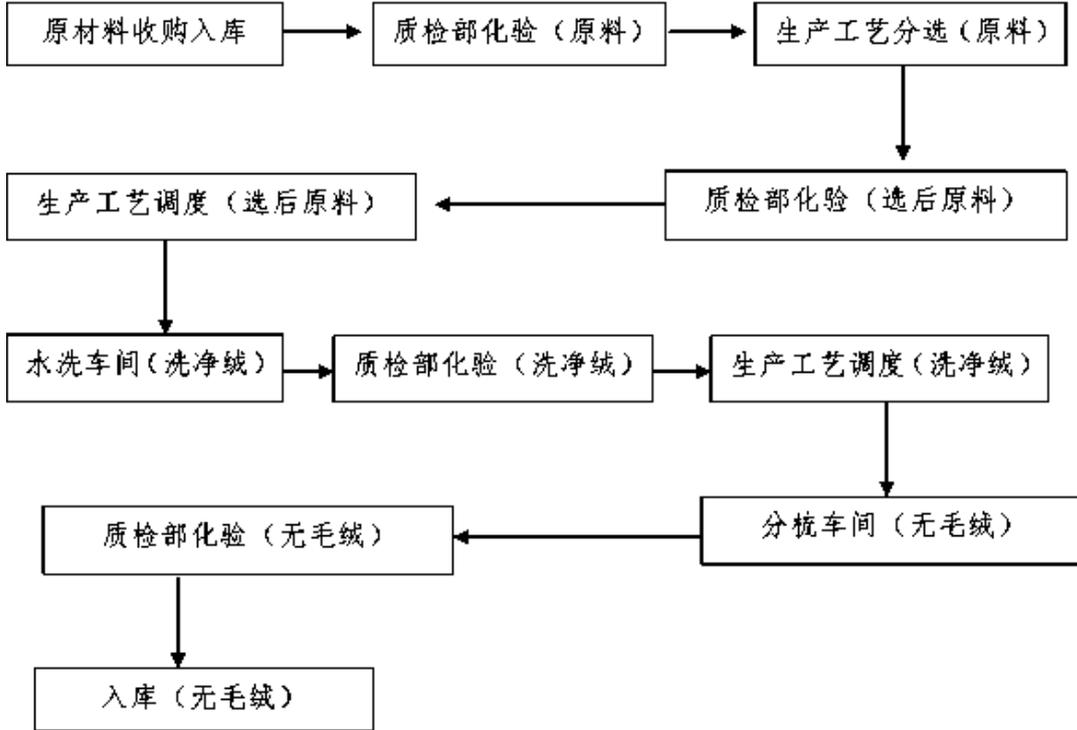
6、销售部：负责营销企划、产品销售、市场开拓、维护客户资料库及日常维护。

7、技术部：负责技术开发、研究、资质申请和专利管理，同时为生产部各

环节进行质检。

（三）公司各种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的无毛绒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1.分选工作：主要是为了捡取原绒中所含的残余异质纤维，如驼毛（绒）、山羊毛、牦牛毛（绒）、皮块、羽毛，绒头、丙纶丝、麻丝，和其他杂质，如白绒一定要将所含的黑丝毛尽量拣去。山羊绒的分选靠人工分选，依靠分选工人的视觉、触觉来完成。

2.洗绒工作：洗涤的作用主要是用化学和机械方法，除去绒纤维上的油脂、汗垢和大部分杂质，使羊绒呈现出本身的颜色。松散柔软而富有弹性，以保证分梳、织造等下道工序的顺利进行。

投入数量	230±20KG/h			
配料 Kg	洗剂名称	毛能净	F-127	三聚
	二槽	7.7	7.15	8.25
	三槽	4.9	4.55	5.25
	追加第二槽	0.641	0.595	0.687
	追加第三槽	0.408	0.379	0.437

槽号	一槽	二槽	三槽	四槽	五槽
水温	54℃	54℃	52℃	50℃	50℃
pH	7	7.5	7.2	7	7
备注	初加洗料时要启车运转 15 分钟后开始投料，生产一小时后开始追加洗料，每半小时追加一次，水温相差±2℃，每喂 15 包清理一次过轮机。				

3.分梳工作：使用 A186F 型梳棉机对羊绒进行分梳。为减少纤维的损伤，适当放大盖板与锡林隔距，使纤维梳理比较缓和。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包括：山羊绒水洗技术、山羊绒分梳技术、纱线新产品开发技术、高档羊绒服饰开发技术、产品功能性整理技术等。

1、山羊绒水洗技术

山羊绒原料水洗加工技术是公司生产加工过程中使用的技术，该技术未申请专利，为公司与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开发出的洗涤助剂和新型的洗涤工艺，着重提高洗涤的效果，提高洗净绒的白度和蓬松度，降低毡并毡缩。

2、山羊绒分梳技术

山羊绒分梳技术是针对现有分梳技术的缺陷，针对不同产地、不同性能和不同最终产品需求，提供一种山羊绒原料的加工方法。新技术通过设备及工艺部件的优化，采用适合不同长度的三种不同的分梳工艺路线进行分梳，将不同长度、不同颜色的山羊绒原料有效的分离，为山羊绒原料的综合利用提供了条件。一方面做到了优绒优用；另一方面提高了山羊绒附加值的增值空间。

3、纱线新产品开发技术

研发团队针对羊绒纱线市场的特点，开发出纯羊绒粗纺纱线和羊绒与 Modal、亚麻和大豆蛋白纤维等的混纺产品。

4、高档羊绒服饰开发技术

针对羊绒制品销售国内市场和国外市场不同的特点，公司聘请意大利设计师和国内知名的设计团队，开发出适合春秋季节的羊绒女装和适合冬季穿的羊绒大衣、羊绒围巾、披肩、内衣和毯子等。针对不同的销售市场和消费人群，采用不

同的设计风格 and 理念，达到了产品紧追市场和时尚的目的。

5、产品功能性整理技术

针对羊绒制品的穿着性能特点和消费市场需求，公司联合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亨斯迈纺织染化有限公司等助剂生产厂家，开发出绿色环保的抗起毛起球羊绒制品整理技术和清洁拒污的羊绒制品整理技术，提高了公司羊绒制品的外观质量和市场价值。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技术

(1) 已取得的专利

报告期内无取得的专利。

(2) 已获受理的专利

报告期内无正在受理的专利申请。

2、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样式	类别	注册证号	取得方式	所有权人	有效期限	使用情况	是否存在纠纷
1		24	7822317	受让	本公司	至 2019.12.13	在用	否
2		24	12931099	原始取得	本公司	至 2024.12.27	在用	否
3		25	9561797	原始取得	本公司	至 2023.3.6	在用	否
4		25	12931124	原始取得	本公司	至 2024.12.20	在用	否

3、土地使用权

序号	取得时间	取得	证号	土地	位置	终止日期
----	------	----	----	----	----	------

		方式		用途		
1	2010.2.25	出让	神国用（2010）第WG001834号	工业	神木县锦界工业园区	2060.2.25
2	2011.11.8	出让	神国用（2011）第WG002702号	工业	神木县锦界工业园区	2057.5.1
3	2012.8.8	出让	神国用（2012）第WG003389号	工业	神木境界工业园区	2062.8.5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情况

序号	许可类别	许可机关	证号	许可内容	批准日期或许可期限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西安海关	6110960103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	2012.12.13-2015.12.13
2	《关于神木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100吨/年无毛绒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榆林市环境保护局	榆政环发[2009]247号	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09.11.7
3	关于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原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建设二期年产600吨无毛绒制品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神木县环境保护局	神环发[2015]144号	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5.7.23
4	陕西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神木县环境保护局	（2015）神环排证001	大气、水污染物	2015.7.24-2018.7.24

（四）重要固定资产情况（100万以上金额）

序号	资产名称	取得日期	使用期限（年）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成新率
1	车间	2014-12-31	20	3,992,739.44	3,944,327.47	98.79%
2	办公宿舍楼	2014-12-31	20	9,852,642.07	9,733,178.78	98.79%
3	锅炉房	2014-12-31	20	2,080,264.22	2,055,041.02	98.79%

序号	资产名称	取得日期	使用期限 (年)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成新率
4	基础设施	2014-12-31	20	7,098,809.40	7,012,736.34	98.79%
5	二期车间	2014-12-31	20	28,261,070.17	27,918,404.69	98.79%
6	二期办公楼及 装修	2014-12-31	20	19,399,991.18	19,164,766.29	98.79%
7	二期宿舍楼及 装修	2014-12-31	20	12,252,626.00	12,104,062.91	98.79%
8	二期基础设施 建设	2014-12-31	20	17,737,334.65	17,522,269.47	98.79%
9	二期生产车间	2014-12-31	20	5,303,871.00	5,239,561.56	98.79%
10	二期机器设备	2014-12-31	10	5,742,000.00	5,602,756.50	97.58%
11	资本化利息	2014-12-31	20	2,491,240.10	2,461,033.81	98.79%
12	联合分梳机	2014-12-31	10	18,400,000.00	17,953,800.00	97.58%
13	水洗设备	2014-12-31	10	1,132,763.00	1,105,293.50	97.58%

(五) 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公司与管理人员、生产车间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从2015年1月开始为管理人员缴纳了社会保险。公司生产工人大部分为当地农民，参加了其户籍所在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公司为全体员工提供免费食宿。

截止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人员结构如下：

(1) 员工专业结构情况

部门	职工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
行政部门	16	19.05
销售部门	7	8.34
后勤部门	9	10.72
分梳车间	38	45.24
化验	1	1.19
水洗	6	7.15

部门	职工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
选绒	7	8.34
合计	84	100.00

(2) 员工受教育程度情况

学历	职工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
本科及以上学历	8	9.53
大专	10	11.91
高中	25	29.77
初中	21	25.00
小学及以下	20	23.81
合计	84	100.00

(3) 员工年龄分布情况

年龄段	职工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
30 岁以下	13	15.48
31-40 岁	20	23.81
41-50 岁	41	48.81
51 岁以上	10	11.91
合计	84	100.00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简历

马海斌：男，回族，35 岁，1995 年毕业于宁夏灵武市回民中学。1996-1999 年在宁夏嘉源绒业公司任职机修工，1999-2005 年在宁夏中银绒业公司任机修工、水洗车间主任，2006-2010 年在宁夏灵武市崇兴镇的一个小分梳厂担任厂长，2011-2013 年在宁夏浩宇工贸有限公司担任厂长，2013 年 5 月-10 月担任山东青岛源泉纺织机械厂设备安装技术员，2013 年 11 月-2015 年 3 月任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厂长。2015 年 3 月至今任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厂长。

王拖男：女，47 岁，大专文凭，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2005 年-2006 年任内蒙古新庙昌盛焦化厂财务总监，2007 年-2015 年 3 月任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主管。2015 年 3 月至今任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主管。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	---------

王拖男	5,000,000.00	10.00
马海斌	-	-

4、核心技术（业务）团队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业务）团队未发生重大变动情况。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无毛绒	2,746.42	100.00%	30,297.71	99.72%	14,913.15	97.97%
羊毛衫	-	-	66.08	0.22%	287.75	1.89%
羊绒衫	-	-	3.54	0.01%	8.75	0.06%
羊绒毯	-	-	16.67	0.05%	12.39	0.08%
合计	2,746.42	100.00	30,384.00	100%	15,222.05	1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5,222.05 万元、30,384.00 万元、2,746.42 万元。2014 年比 2013 年增长了 99.61%，主要原因是公司无毛绒销售收入大幅增加，由 2013 年的 14,913.15 万元，增加到 2014 年的 30,297.71 万元，增长 103.16%。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主要消费群体

无毛绒可按品质作为粗纺及精纺羊绒纱线的生产原料，也可作为产品销售。羊毛衫、羊绒衫、羊绒毯等羊绒制品是以羊绒纱线为原料，通过针织或梭织以及后整理工序制成的羊绒纺织终端产品，用以满足消费者的穿着服饰或使用需求。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比（%）
2015年1-3月	1	神木县瑞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4,762,131.65	90.16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比（%）
	2	乌审旗兴苑绒毛制品有限公司	1,534,666.66	5.59
	3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料分公司	1,167,435.77	4.25
	合计		27,464,234.08	100.00
2014年	1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192,997,301.05	63.52
	2	宁夏中银绒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73,969,262.58	24.34
	3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料分公司	25,003,910.84	8.23
	4	神木县瑞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7,659,362.81	2.52
	5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华羊绒精纺织有限公司	1,801,303.07	0.59
	合计		301,431,140.35	99.20
2013年	1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料分公司	127,780,670.94	83.94
	2	湖州珍贝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14,815,702.62	9.73
	3	河北宇腾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3,948,717.95	2.59
	4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朔铁路分公司	2,595,752.15	1.71
	5	河北浩源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2,586,397.86	1.70
	合计		151,727,241.52	99.67

如上表所述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67%、99.20%、100%，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主要是行业下游羊绒制品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同时公司无毛绒品质较好，获得鄂尔多斯、中银绒业等羊绒制品龙头企业的认可。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山羊绒，在国内有充足的供应。

公司主要能源为电力及蒸汽。公司主要生产基地在神木县锦界工业园区，当地煤炭及电力资源丰富，能够满足生产所需。

2、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

单位：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比 (%)
2014 年	1	张松波	22,340,792.00	34.50
	2	崔晓琳	8,150,000.00	12.59
	3	刘玉国	5,545,000.00	8.56
	4	王玉珩	4,465,000.00	6.90
	5	内蒙古鄂尔多斯东华羊绒精纺织有限公司	2,394,852.00	3.70
		合计		42,895,644.00
2013 年	1	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	283,062,099.70	61.23
	2	赵石畔镇贺马畔村	18,730,040.00	4.05
	3	赵石畔镇大坪村	18,120,445.00	3.92
	4	赵石畔镇白家梁村	15,788,229.00	3.42
	5	赵石畔镇郭家湾村	15,298,441.00	3.31
		合计		350,999,254.70

如上表所述 2013 年 2014 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分别占当期总采购额的 66.25%、75.93%，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采购额超过当期总采购额 50% 的情形，集中度较高。

2015 年 1-3 月公司未进行原材料采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主要合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产品规格	合同数量 (KG)	合同金额(元)	订购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ZYAC22-140056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6,422.45	12,316,837.50	2014.9.13	平均长度 (mm)≥32.2 异质 (%) ≤0.006 含粗 (%) ≤0.18 平均细度 (um) : 16.2 回潮 (%) 17.00% 15mm 短绒率 (%) ≤11.5 500 克染色 PP 含量不大于 5 根	已履行
2	ZYAC22-140057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77,006.38	57,754,785.00	2014.10.24	平均长度 (mm)≥31.8 异质 (%) ≤0.006 含粗 (%) ≤0.15 平均细度 (um) : 16.2	已履行

序号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产品规格	合同数量 (KG)	合同金额 (元)	订购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回潮 (%) 17.00% 15mm 短绒率 (%) <=10.2 500 克染色 PP 含量不大于 5 根	
3	ZYAC22-140068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2,305.56	1,729,170.00	2014.11.28	平均长度 (mm)>=32.2 异质 (%) <=0.004 含粗 (%) <=0.18 平均细度 (um) : 15.6 回潮 (%) 17.00% 15mm 短绒率 (%) <=9.6 500 克染色 PP 含量不大于 5 根	已履行
4	ZYAC22-140040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88,520.48	66,390,360.00	2014.7.30	平均长度 (mm)>=32 异质 (%) <=0.006 含粗 (%) <=0.2	已履行

序号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产品规格	合同数量 (KG)	合同金额 (元)	订购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平均细度 (um) : 16.5 回潮 (%) 17.00% 15mm 短绒率 (%) <=11.8 500 克染色 PP 含量不大于 5 根	
5	ZYAC22-140037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16,820.92	87,615,690.00	2014.6.26	平均长度 (mm)>=32 异质 (%) <=0.005 含粗 (%) <=0.15 平均细度 (um) : 15.5 回潮 (%) 17.00% 15mm 短绒率 (%) <=11.6 500 克染色 PP 含量不大于 5 根	已履行
合计				301,075.79	225,806,842.50			
6	ZYAC22-140023	宁夏中银绒业进	白无毛绒	48,339.85	36,354,887.50	2014.5.10	平均长度 (mm)>=32	已履行

序号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产品规格	合同数量 (KG)	合同金额 (元)	订购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出口有限公司					异质 (%) ≤ 0.005 含粗 (%) ≤ 0.25 平均细度 (um) : 16.5 回潮 (%) 17.00% 15mm 短绒率 (%) ≤ 15.6 500 克染色 PP 含量不大于 5 根	
7	ZYAC22-140019	宁夏中银绒业进 出口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67,052.20	50,289,150.00	2014.5.5	平均长度 (mm) ≥ 32 异质 (%) ≤ 0.006 含粗 (%) ≤ 0.28 平均细度 (um) : 16.3 回潮 (%) 16.58% 15mm 短绒率 (%) ≤ 15.6 500 克染色 PP 含量不大于 5 根	已履行

序号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产品规格	合同数量 (KG)	合同金额(元)	订购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合计				115,392.05	86,644,037.50			
8		内蒙古鄂尔多斯 股份有限公司原 料分公司	35mm 白中白 无毛绒	120,000.00	130,000,000.00	2012.5.19	细度≤15.7mm 含粗(%) ≤0.4 黑毛、异色毛≤12 根/5 克 短绒(%) ≤26 白度: 白中白) 67 度、普 白>64 度 羊毛含量(<3	已履行
			32mm-34mm 白中白无毛绒	60,000.00				
			32mm-34mm 普白无毛绒	20,000.00				
9		内蒙古鄂尔多斯 股份有限公司原 料分公司	32mm-34mm 白中白无毛绒	100,000.00	68,000,000.00	2012.5.19	细度≤15.4mm 含粗(%) ≤0.4 黑毛、异色毛≤12 根/5 克 短绒(%) ≤26 白度: 白中白) 67 度 羊毛含量(<3	已履行
合计				300,000.00	198,000,000.00			

序号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产品规格	合同数量 (KG)	合同金额(元)	订购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0		内蒙古鄂尔多斯 股份有限公司原 料分公司	33mm-34mm 白无毛绒	6,000.00	19,260,000.00	2014.7.26	细度 15.5um 含粗 (%) <=0.4 黑异根/5 克 <=15 12.5mm 短绒率 (%) <=26	已履行
			36mm 白无毛 绒	12,500.00			细度 15.5um 含粗 (%) <=0.3 黑异根/5 克 <=15 12.5mm 短绒率 (%) <=23	
			36mm 白无毛 绒	6,600.00			细度 15.7um 含粗 (%) <=0.3 黑异根/5 克 <=15 12.5mm 短绒率 (%) <=23	
合计				25,100.00	19,260,000.00			
11	130608	湖州珍贝羊绒制 品有限公司	32mm-34mm 白中白无毛绒	6,000.00	4,920,000.00	2013.6.8	细度<=15.5um 细度离散(%)<=21	已履行

序号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产品规格	合同数量 (KG)	合同金额(元)	订购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含绒量(%) ≥95 短绒率(%) ≤8 含粗(%) 0.2 含杂(%) 0.1 黑丝毛 1 根 无毛绒梳理清晰无枣花 (毛粒)	
12	2013年039号	河北浩源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山羊绒	2,500.00	1,975,000.00	2013.11.1	参照同行业国家标准 GB18267-2013	已履行
13	201308001	河北浩源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山羊绒	1,225.00	1,041,250.00	2013.7.1	参照国家标准	已履行
14		神木县瑞诚实业有限公司	无毛绒	35,000.00	33,250,000.00	2013.7.26	长度 36-38mm 细度 d≤14.9 含粗 0.08% 肤皮 80 片/g	已履行

序号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产品规格	合同数量 (KG)	合同金额(元)	订购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异色 8/5g (黑毛一根)	
			无毛绒	5,000.00	4,300,000.00		长度 36-38mm 细度 d≤15.3 含粗 0.1% 肤皮 100 片/g 异色 8/5g (黑毛一根)	
15		宁波康赛妮毛绒 制品有限公司	无毛绒	200,000.00	116,000,000.00	2015.5.25	平均长度: 32-34mm 细度: 15.5 含绒量 95% 含粗率: 0.2 短绒率 15mm 以下: 10	正履行
16	ZYBC22-150023	宁夏中银绒业原 料有限公司	无毛绒	300,000.00	180,000,000.00	2015.6.1		正履行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KG

序号	合同编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数量	计量单价	总金额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ZYBM42-13057	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	白水洗绒	20,205.40	559.25	55,307,655.46	回潮率为 17% 帆布袋包装由供方提供 6 个月内结清货款	2013.10.20	已履行
			青水洗绒	79,126.50	556.17				
2	ZYBM42-13058	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	青水洗绒	77,871.80	556.17	43,309,959.01	回潮率为 17% 帆布袋包装由供方提供 6 个月内结清货款	2013.10.24	已履行
3	ZYBM42-13059	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	青水洗绒	107,962.50	556.17	60,045,503.63	回潮率为 17% 帆布袋包装由供	2013.10.26	已履行

序号	合同编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数量	计量单价	总金额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公司					方提供 7 个月内结清货款		
4	ZYBM42-13060	宁夏中银绒	青水洗绒	48,736.40	556.17	40,985,796.32	回潮率为 17% 帆布袋包装由供 方提供 6 个月内结清货 款	2013.11.1	已履行
		业原料有限 公司	紫水洗绒	32,598.40	425.79				
5	ZYBM42-13061	宁夏中银绒 业原料有限 公司	紫水洗绒	102,403.85	425.79	43,602,535.29	回潮率为 17% 帆布袋包装由供 方提供 7 个月内结清货 款	2013.11.5	已履行
6	ZYBM42-13062	宁夏中银绒 业原料有限 公司	紫水洗绒	206,513.10	425.79	87,931,212.85	回潮率为 17% 帆布袋包装由供 方提供	2013.11.5	已履行

序号	合同编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数量	计量单价	总金额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7 个月内结清货款		
合计						331,182,662.55			

3、借款合同

(1) 银行贷款。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 20 笔银行借款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合同	借款用途	借款金额	抵押合同/质押合同/保证合同	期限	状态
通海绒业	长安银行神木县支行	GS201302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购买羊绒	1,000.00	抵押合同, GS2013029-1; 抵押合同, GS2013029-2; 抵押合同, GS2013029-3	2013年6月9日 -2014年6月9日	已展期 (GS2014018, 借款展期协议)
通海绒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神木县支行	61082101-2013年(神木)字0007号,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收购羊绒	2,000.00	抵押合同, 61082101-2013年神木(抵)字0001号; 自然人保证合同, 61082101-2013年神木(保)字0003号	2013年11月11日 -2014年11月10日	已履行
通海绒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神木县支行	61082101-2013年(神木)字0006号,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收购羊绒	2,000.00	最高额抵押合同, 61082101-2012年神木(抵)字0002号; 自然人保证合同, 61082101-2013年神木(保)字0002号	2013年8月1日 -2014年7月31日	已履行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合同	借款用途	借款金额	抵押合同/质押合同/保证合同	期限	状态
通海绒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神木县支行	61082101-2013年(神木)字0002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收购羊绒	2,000.00	最高额抵押合同,61082101-2012年神木(抵)字0002号;自然人保证合同,61082101-2013年神木(保)字0001号	2013年5月8日-2014年5月7日	已履行
通海绒业	神木县国有资产运营公司	合同编号(2013)字第009号,借款合同	扩建二期厂房	1,500.00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3)字第(009)号;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3)字第(009)号(一);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3)字第(009)号(二)	2014年1月21日、2015年1月21日、2016年1月21日分别偿还500万元	正履行
通海绒业	工商银行榆林分行	商品融资合同,2013年商融字第531号	收购羊绒	1,500.00	合同编号,2013年商融质字第592号	2013年11月27日-2014年5月27日	已履行
通海绒业	工商银行榆林分行	商品融资合同,2013年商融字第524号	收购羊绒	1,500.00	合同编号,2013年商融质字第521号	2013年10月23日-2014年4月22日	已履行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合同	借款用途	借款金额	抵押合同/质押合同/保证合同	期限	状态
通海绒业	工商银行榆林分行	商品融资合同，2013年商融字第205号	收购羊绒	1,500.00	合同编号，2013年商融质字第214号	2013年5月16日-2013年11月15日	已履行
通海绒业	工商银行榆林分行	商品融资合同，2013年商融字第146号	收购羊绒	1,500.00	合同编号，2013年商融质字第147号	2013年4月3日-2013年10月3日	已履行
通海绒业	工商银行榆林分行	商品融资合同，2014年商融字第195号	收购羊绒	600.00	质押合同，2014质字第343号；商品融资质押合同，2014质字第159号	2014年6月23日-2014年12月22日	已展期(商品融资业务合同整改协议，2014整改字第409号)
通海绒业	工商银行榆林分行	商品融资合同，2014年商融字第162号	收购羊绒	1,500.00	商品融资质押合同，2014年商融质字第162号	2014年5月26日-2014年11月25日	已履行
通海绒业	工商银行榆林分行	商品融资业务合同整改协议，2014整改字第409号(2014年商融字第195号商品融资合同下借款的展期，)	展期	600.00	质押合同，2014年质字第343号；担保合同，2013年保字第215号。	2014年12月22日-2015年6月21日	已履行
通海绒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神木县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61082101-2014年(神木)字0014号	收购原绒	2,000.00	抵押合同，61082101-2014年神木(抵)字0002号；自然人保证合同，61082101-2014年神木(保)字0004号；动产质押合同，	2014年11月12日-2015年11月11日	正履行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合同	借款用途	借款金额	抵押合同/质押合同/保证合同	期限	状态
					61082101-2014年神木(质)字0003号(保证金类)		
通海绒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神木县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61082101-2014年(神木)字0010号	收购原绒	2,000.00	最高额抵押合同, 61082101-2012年神木(抵)字0002号; 自然人保证合同, 61082101-2014年神木(保)字0003号; 动产质押合同, 61082101-2014年神木(质)字0001号	2014年7月31日-2015年7月30日	正履行
通海绒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神木县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61082101-2014年(神木)字0005号	收购羊绒	2,000.00	最高额抵押合同, 61082101-2012年神木(抵)字0002号; 自然人保证合同, 61082101-2014年神木(保)字0002号; 动产质押合同, 61082101-2014年神木(质)0002号	2014年5月22日-2015年5月21日	已履行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合同	借款用途	借款金额	抵押合同/质押合同/保证合同	期限	状态
通海绒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神木县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61082101-2014年(神木)字0002号	收购羊绒	2,000.00	最高额抵押合同，61082101-2012年神木(抵)字0002号；动产质押合同(保证金类)61082101-2014年神木(质)字0001号；自然人保证合同，61082101-2014年神木(保)字0001号	2014年4月22日-2015年4月21日	已履行
通海绒业	长安银行神木县支行	GS2014018，借款展期协议，(GS2013029借款合同项下借款的展期)	由于生产需要，企业开始收购羊绒造成流动资金周转不足	900.00	GS2013029-1；GS2013029-2；GS2013029-3；GS2013029-4；GS2013029-5	展期至2015年6月10	已履行
通海绒业	神木县国有资产运营公司	合同编号(2015)字第008号，借款合同	资金周转	1000,00	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5)字第008号；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5)字第(008)号(一)；	2015年2月10日-2016年2月9日	正履行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合同	借款用途	借款金额	抵押合同/质押合同/保证合同	期限	状态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5）字第（008）号（二）		
通海绒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神木县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61082101-2015（神木）字 0001 号	收购原绒	1,900.00	自然人保证合同，61082101-2015 年神木（保）字 0001 号	2015 年 4 月 15 日 -2016 年 4 月 14 日	正履行
通海绒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神木县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61082101-2015（神木）字 0007 号	收购原绒	2,000.00	动产质押合同（保证金类），61082101-2015 年神木（质）字 0002 号；自然人保证合同，61082101-2015 年神木（保）字 0003 号；自然人保证合同，61082101-2015 年神木（保）字 0004 号	2015 年 5 月 26 日 -2016 年 5 月 25 日	正履行

(2) 个人借款。(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尚有两笔个人借款合同正履行。)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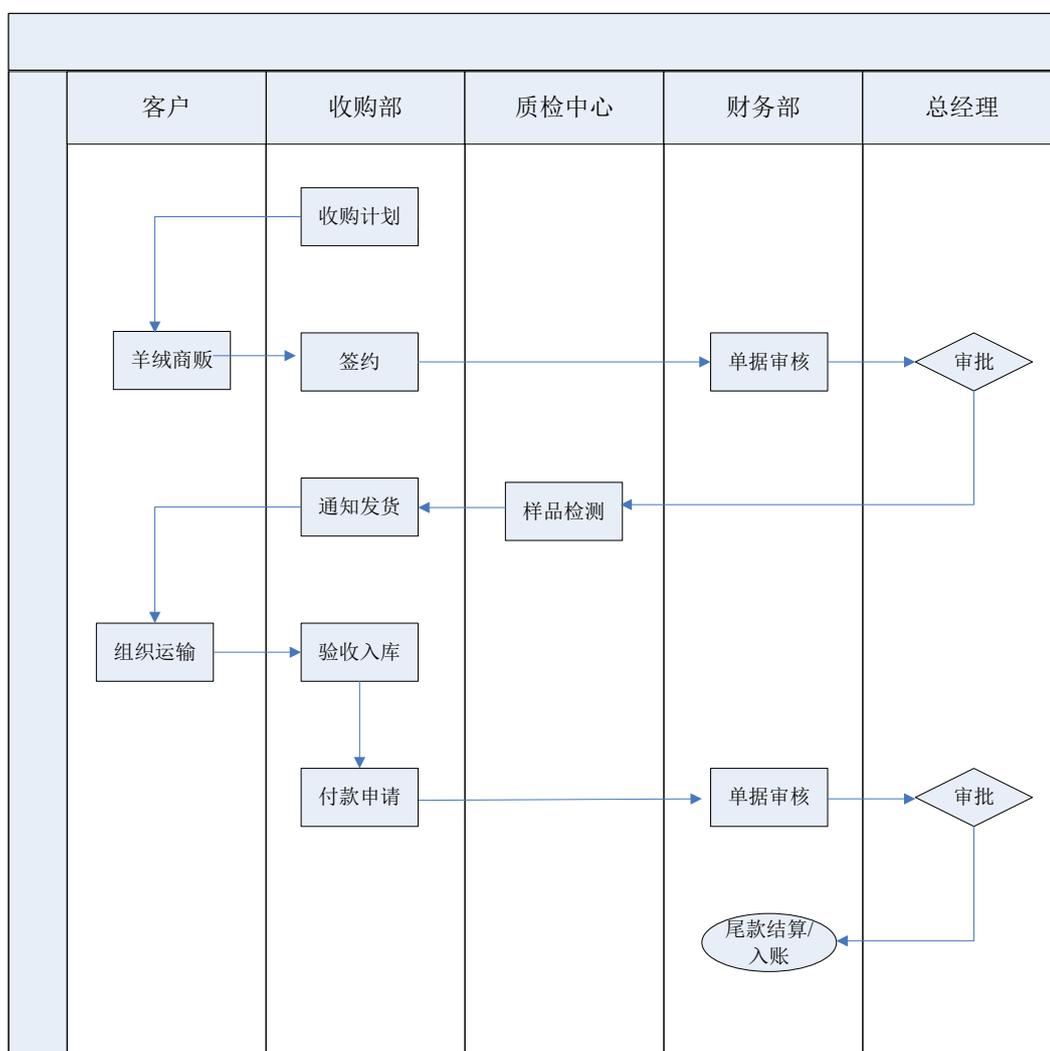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合同	借款用途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期限	状态
通海绒业	赵怀峰	借字(2013)第 003 号	收购水洗绒	12,000.00	2,393.86	2013 年 12 月 25 日-2015 年 12 月 24 日止	已履行
通海绒业	范丹华	借字(2013)第 001 号	收购水洗绒	7,000.00	2,000.00	2013 年 12 月 2 日-2015 年 12 月 1 日	已履行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生产原材料为山羊原绒，采购期主要在每年的 4-9 月。因此公司每年年初根据订单和意向情况，综合当年羊绒市场的产量、价格、质量等因素，公司收购部初步拟定当年全年的原绒收购计划，并从 4、5 月份起开始陆续采购至少满足一年订单所需的原料。

由于羊绒制品本身的季节特性，导致其采购、生产和销售期存在一定时间差，因此，公司需库存部分羊绒原料，以确保第二年客户下单意愿和公司的接单能力，同时适量的库存羊绒也是公司提高议价能力的保证。



公司目前羊绒采购流程如下：

(1) 采购申请

收购人员申请采购，填写采购申请单，并由采购部核对，核对无误以此交财务部审批及总经理审批，批准后，采购部通知羊绒供应商发货。

(2) 客户的管理

公司采购组通过实地考察确定供应商，并建立供应商名录，对供应商进行管理。对合格的供应商确立收购意向之后，签订收购约定并提交财务部审核和总经理审批，然后采购部门通知供应商发货。

(3) 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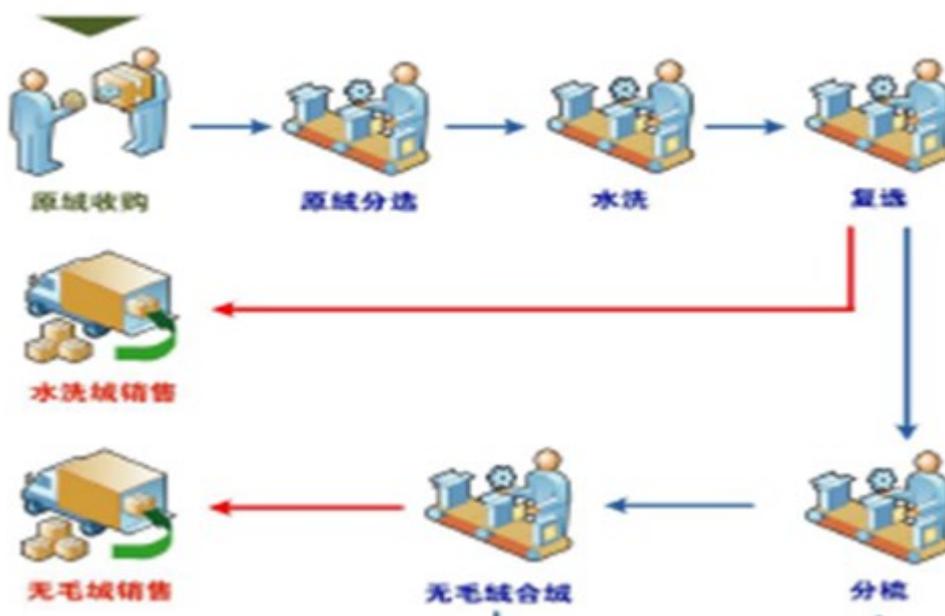
货物送到后，仓储进行验收入库，通知收购部。收购部填写付款申请单，依次交财务审批和总经理审批后，由出纳支付首批货款。货物经公司质检中心或第三方检验后，再付尾款，进行结算入账。

(二) 生产模式

公司目前生产模式以自行生产为主，现已达到年分选、水洗原绒 1200 吨、分梳无毛绒 600 吨的生产能力。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优质白无毛绒、青无毛绒、紫无毛绒，以及羊绒衫、羊绒大衣、围巾等羊绒制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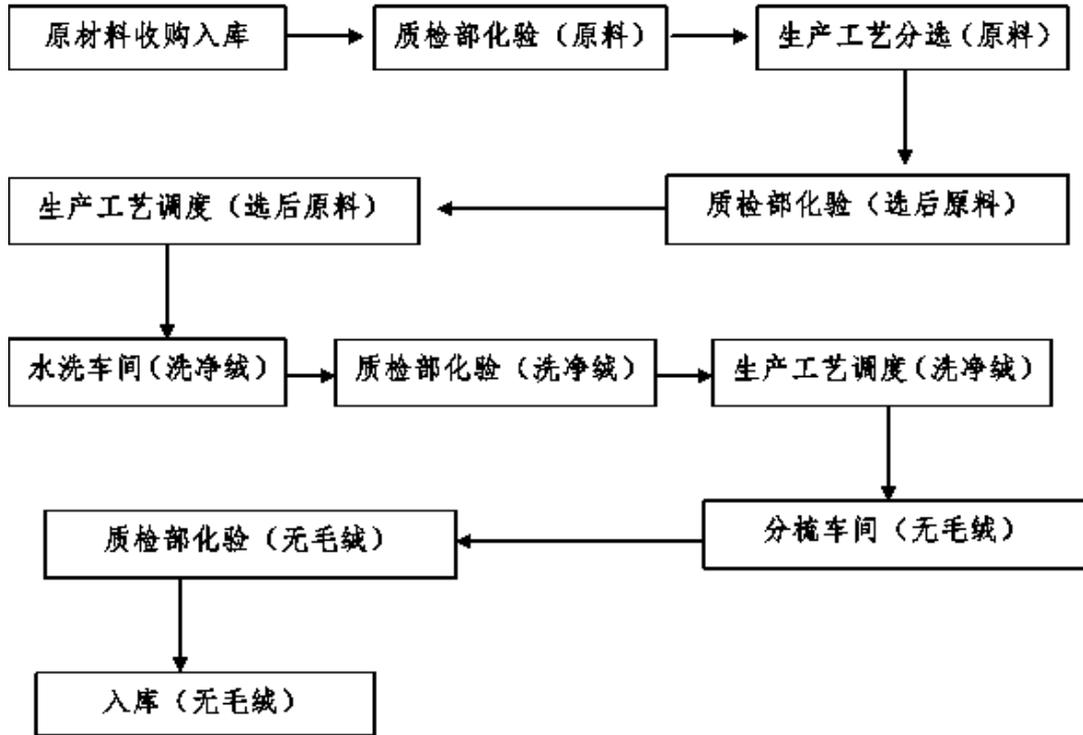
- (1) 山羊原绒经过分选、水洗等工序后可生产成为水洗绒；
- (2) 水洗绒经过复选、分梳等加工处理后，可生产成为无毛绒。

公司总体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 工艺流程

公司的无毛绒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1.分选工作：主要是为了捡取原绒中所含的残余异质纤维，如驼毛（绒）、山羊毛、牦牛毛（绒）、皮块、羽毛，绒头、丙纶丝、麻丝，和其他杂质，如白绒一定要将所含的黑丝毛尽量拣去。山羊绒的分选靠人工分选，依靠分选工人的视觉、触觉来完成。

2.洗绒工作：洗涤的作用主要是用化学和机械方法，除去绒纤维上的油脂、污垢和大部分杂质，使羊绒呈现出本身的颜色。松散柔软而富有弹性，以保证分梳、织造等下道工序的顺利进行。

投入数量	230±20KG/h				
配料 Kg	洗剂名称	毛能净	F-127	三聚	
	二槽	7.7	7.15	8.25	
	三槽	4.9	4.55	5.25	
	追加第二槽	0.641	0.595	0.687	
	追加第三槽	0.408	0.379	0.437	
槽号	一槽	二槽	三槽	四槽	五槽

水温	54℃	54℃	52℃	50℃	50℃
pH	7	7.5	7.2	7	7
备注	初加洗料时要启车运转 15 分钟后开始投料，生产一小时后开始追加洗料，每半小时追加一次，水温相差±2℃，每喂 15 包清理一次过轮机。				

3.分梳工作：使用 A186F 型梳棉机对羊绒进行分梳。为减少纤维的损伤，适当放大盖板与锡林隔距，使纤维梳理比较缓和。

（四）产品销售和定价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主要以内销为主，一是针对大客户销售：为国内的羊绒生产厂商提供无毛绒；二是自有品牌羊绒制品销售：公司已注册羊绒衫品牌“塞北牧羊人”，公司将逐步扩大其销售比重。目前公司自有品牌内销模式包括直营店销售，以及通过经销商代理。

2、定价模式

目前，公司各产品的定价方式主要是在总成本基础上综合考虑市场价格及供求关系与客户协商定价。由于公司在羊绒原料采购方面的地域等优势以及公司多年诚信经营所积累的质量和品牌优势，已具备一定的定价主动权。

六、挂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纺织业（C1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公司所属细分行业为纺织业中的毛条和毛纱线加工类，分类代码：172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1721 毛条和毛纱线加工”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监管体制与主管部门

（1）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纺织行业的监管部门包括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纺织行业原由国家发改委及其各地分支机构作为行业行政主管部门。2008年，纺织行业的行业管理从发改委的原工业司转移到工业和信息化部的消费品工业司，并由后者负责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以及行业标准，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指导行业发展。发改委主要从总体上负责行业宏观管理及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的制定以及大型项目的审批。

毛纺织行业的行业自律管理机构包括中国纺织工业协会（CNTAC）及其下辖的中国毛纺织行业协会（CWTA）、中国食品土畜进出口商会及各地方协会，以及中国羊绒协会。中国羊绒协会的主要职责是收集、整理、分析和发布羊绒行业技术与经济信息；跟踪了解羊绒的国内外市场动态和技术进步趋势，进行市场预测预报，为会员单位、全行业、政府和社会提供信息服务；经政府部门授权，依法进行行业统计等。

（2）行业监管体制

目前，我国纺织行业的监管部门和自律管理机构对行业的管理主要体现在制定产业政策、规划行业发展战略、优化行业发展环境等宏观层面的监控管理上。具体到企业层面的监控管理，诸如企业的发展战略、产品发展规划、市场营销手段等完全由企业基于市场化方式运作。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纺织行业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于1993年9月1日起施行，该法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水平，明确产品质量责任，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于1999年10月1日起施行，该法保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于2002年8月3日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358号公布，2014年4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51号修订。该《实施条例》分总则，商标注册的申请，商标注册申请的审查，注册商标的变更、转让、续展，商标国际注册，商标评审，商标使用的管理，注册商标专用权的保护，商标代理，附则10章98条，自2014年5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于2002年1月1日起施行，该法为了规范货物进出口管理，维护货物进出口秩序，促进对外贸易健康发展。从事将货物进口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或者将货物出口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的贸易活动，应当遵守本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于2002年11月1日起施行，该法为了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发展而制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于1989年4月1日起施行，该法为了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促进技术进步，改进产品质量，提高社会经济效益，维护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使标准化工作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需要。

(2) 纺织行业政策

①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根据2013年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第21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羊绒纺织及加工行业符合第一类“鼓励类”第二十条第五款“生态、资源综合利用与环保要求的特种动物纤维、麻纤维、竹原纤维、桑柞茧丝、彩色棉花、彩色桑茧丝类天然纤维的加工技术与产品”的要求，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类产业。

②《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之“三、重点任务”之“（六）优化产业区域布局”明确提西部地区要发展特色产业，充分发挥资源、能源、劳动力、民族文化等优势，抓住西部大开发战略机遇，适度发展棉纺、毛纺、丝绸、民族文化产品等特色产业。

③2009年《陕西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实施方案》：提出加大各级财政对纺织企业发展的支持力度，加大各级财政对纺织企业发展的支持力度，进一步减轻企业税费负担，缓解成本压力。

④《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畜牧产业体系建设的意见》（榆政发【2014】6号）提出构建以肉蛋奶和羊毛绒为主的畜产加工体系积极推进榆林羊肉、榆林羊绒、榆林羊毛防寒服等具有地方特色的自主品牌建设，着力打造全国、全省知名品牌。改造提升传统优势轻纺产业，促进纺织企业园区化、集群化发展，把榆林建设为“中国羊毛防寒服名城”。

(三) 进入纺织行业的主要障碍

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是“两头高、中间低”的格局壁垒、原绒采购资金壁垒和采购网络壁垒较高、羊绒精纺和高档面料制作存在较高的技术、资金和人才壁垒。

1、行业壁垒呈“两头高、中间低”的格局。羊绒行业的中间环节，如粗纺纱线、羊绒衫等领域的进入门槛不高。羊绒制品多以代工为主，产品结构单一，技术壁垒低。

2、原绒采购资金壁垒和采购网络壁垒较高。由于原绒采购和加工生产具有季节性差异，将占用大量资金；同时，原绒采购的质量控制要求较高，否则将影响产品质量，增加成本。羊绒纺织企业只有建立起了较为健全的采购网络，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建立起行业上下游产业链的议价能力和谈判能力，才能具有可持续发展的基础，而健全的采购、销售网络的建立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因此原绒采购环节进入壁垒较高。

3、羊绒精纺和高档面料制作存在较高的技术、资金和人才壁垒。在精纺和高端面料制作环节，由于原料选用苛刻，生产技术难度较高，机械设备昂贵，维护成本较高，生产人员的素质也要求较高，故进入壁垒较高。

（四）行业竞争格局

1、中国是全球最大的羊绒生产和出口国。全球原绒年产量1.6 万吨左右，其中中国年均原绒产量约1.2 万吨，约占全球总产量的75%，全球超过90%的羊绒原料在中国完成初加工，中国羊绒及制品加工数量、生产能力和出口量均居世界首位。除中国外，蒙古、伊朗、阿富汗、巴基斯坦等地也是主要的产绒国。内蒙古是我国最大的山羊绒产区和无毛绒加工基地，2011年原绒产量占全国总量的43%，无毛绒产量约占全国产量的50%。

2、全球中高端羊绒加工产能逐渐向中国转移：意大利、英国、日本、美国等国家是全球最大的山羊绒进口国。其中意大利在高端羊绒制品及品牌方面的竞争优势明显；而中低端羊绒加工产能主要集中在中国，灵武市、同心县、清河县、内蒙古是国内四大羊绒产业集群。但由于人工成本压力、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使美国、日本的羊绒产能及意大利、英国等高端羊绒加工，逐渐向中国转移产能。

3、羊绒加工产能过剩，驱使企业争夺原料：全球原绒产量1.6 万吨，中国原绒年产量约1-1.2 万吨，而羊绒总加工能力为2-3 万吨。过剩的加工能力驱使

众多羊绒加工企业对于羊绒原料的争夺。

4、我国国内羊绒加工企业主要有鄂尔多斯羊绒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圣雪绒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等。中银绒业是国内最大的原绒采购企业，形成了从原绒采购、水洗绒、无毛绒、绒条、羊绒纱线以及羊绒衫、羊绒制品的生产及销售的全产业链经营，现有产能包括无毛绒 1100 吨，羊绒条 300 吨，羊绒纱 700 吨、羊绒衫 150 万件，2013 年实现销售收入 31.11 亿元，实现净利润 2.81 亿元。

（五）行业市场规模

羊绒每年产量稀少，根据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的研究报告统计，羊绒产量仅占世界动物纤维总产量的 0.2%，羊毛产量的 1/300。产毛绵羊的个体羊毛产量在 2.2-6 千克左右；而一头产绒山羊年产无毛绒（除去杂质后的净绒）50-80 克，全球羊绒原绒产量约在 16000 吨左右。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产品出口风险。目前，我国大部分羊绒产品主要以直接出口或间接出口的方式销往意大利、英国等发达国家。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国家出口退税政策、纺织品市场贸易政策、进口国的进口政策、国际供求关系、国际市场价格等不可控因素，对羊绒产品出口影响较大。

2、价格波动风险。羊绒的稀缺性和季节性特点，导致羊绒采购成本高，资金占用大。受经济景气周期、气候变化、山羊养殖等因素的影响，羊绒价格时有波动，从而影响羊绒加工企业的存货价值。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有山羊绒水洗技术、山羊绒分梳技术、纱线新产品开发技术、高档羊绒服饰开发技术、产品功能性整理技术等，公司所处行业技术壁垒、原绒采购资金壁垒和采购网络壁垒较高，公司生产的无毛绒等级为 B 级，检验依据及判断依据为“国标”，回潮率为 17%。产品技术较为领先，短期内被替代

的可能性较小。

虽然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中银绒业、鄂尔多斯相比，在收入规模、研发能力、品牌知名度等方面还有一定差距，但根据 2009 年《陕西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实施方案》产业政策的颁布实施，各级财政对纺织企业发展的支持力度，进一步减轻企业税费负担，缓解成本压力。《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畜牧产业体系建设意见》（榆政发【2014】6 号）积极推进榆林羊绒、榆林羊毛防寒服等具有地方特色的自主品牌建设，着力打造全国、全省知名品牌。因此，随着公司产能的达产，公司将充分利用地域优势、技术和服务优势，逐步扩大市场份额。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A：政策优势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之“三、重点任务”之“（六）优化产业区域布局”明确提出西部地区要发展特色产业，充分发挥资源、能源、劳动力、民族文化等优势，抓住西部大开发发展战略机遇，适度发展棉纺、毛纺、丝绸、民族文化产品等特色产业。2009 年《陕西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实施方案》中也提出加大各级财政对纺织企业发展的支持力度，进一步减轻企业税费负担，缓解成本压力。另外，《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畜牧产业体系建设的意见》（榆政发【2014】6 号）也提出构建以无毛绒为主的畜产加工体系积极推进榆林羊绒、榆林羊毛防寒服等具有地方特色的自主品牌建设，着力打造全国、全省知名品牌。

B：地域优势

公司位于交通便利、通讯快捷的陕西省神木锦界工业园区，与宁夏、内蒙古、山西等接壤，地域优势明显。

C：采购渠道优势

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加之地域优势特点，资源丰富，公司采购渠道优势明显。

D、技术优势

公司从 2007 年设立发展至今，具备生产上的技术优势，如山羊绒水洗技术、

山羊绒分梳技术、纱线新产品开发技术、高档羊绒服饰开发技术、产品功能性整理技术等，同时，公司生产设备自动化程度较高，在保证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减轻劳动强度、避免环境污染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

E、规模优势

公司产品结构及收入规模虽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中银绒业、鄂尔多斯等企业相比差距较明显，但随着公司二期工程的投产，公司无毛绒加工能力扩大至 600 吨，在同行业中规模较大，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

(2) 竞争劣势

A、融资渠道单一，资金实力较弱

除股东投入外，公司目前外部融资主要来源于银行贷款，融资渠道较为狭窄，限制了公司在生产规模、研发、营销等方面的投入，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一大瓶颈。

B、客户集中度较高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为中银绒业与鄂尔多斯两家上市公司，销售量较大，占比较高，如果该两家客户发生变动，将对公司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C、产品劣势

公司产品主要为无毛绒，而羊绒衫、羊毛衫、羊绒毯等价值量较高的羊绒制品占比较低。这种产品结构制约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的履职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时，公司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确定了各项工作程序，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股东会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有限公司时期关联方资金往来未履行股东会决策程序；未留存除股东会会议决议之外的其他会议记录文件；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2015年3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说明》以及“三会”议事规则、《关于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等公司治理制度；2015年3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2015年6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和登记托管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采取协议转让的股票转让方式的议案》等议案。至此，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提前通知并召开三会，正常签署了三会的会议记录，完整保存了会议文件。

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更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形。

公司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职工监事许小玲为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作为职工代表履行监事职责。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1 次临时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会议、1 次监事会会议，三会运行情况良好，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和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讨论与评估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的基本架构，公司基本能够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运作。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分别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规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各部门也制定了相应的内部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管理、人事管理、风险控制等内容。

（一） 股东权利的保障机制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和利益分配权：

“第二十九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一）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二）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三） 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四）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五）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六）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

配；

（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1、知情权

第三十条规定了股东知情权的行使方式：“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2、派生诉权

第三十一条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第三十二条规定了股东派生诉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三条规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股东利益时股东享有的诉讼权：“第三十三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参与权

第四十三条规定了股东参与权的行使方式：“第四十三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本公司住所地或其他办公地点，具体由公司在每次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法人印章或者由其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签署。”

4、质询权

第六十八条规定了股东质询权的行使方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5、表决权

第七十六条规定了股东表决权的行使方式：“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七十八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一）在章程规定的人数范围内，按照拟选任的人数，由董事长依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提出董事的候选人名单，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后，由董事会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表决；由监事会主席提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名单，经监事会决议通过后，由监事会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表决；

（二）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百分之三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董事的候选人或向监事会提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但提名的人数和条件必须符合法律和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人数，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将上述股东提出的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九章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内容。

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投资者关系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

括：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

（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

（三）公司依法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四）公司依法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五）企业文化建设；

（六）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年度报告说明会、股东大会、公司网站、一对一沟通、邮寄资料、解答电话咨询、现场参观、分析师会议和路演等。公司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充分利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一条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当提交公司住所地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3、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一）在章程规定的人数范围内，按照拟选任的人数，由董事长依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提出董事的候选人名单，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后，由董事会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表决；由监事会主席提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名单，经监事会决议通过后，由监事会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表决；

（二）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百分之三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董事的候选人或向监事会提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

人，但提名的人数和条件必须符合法律和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人数，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将上述股东提出的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1) 资金的内部控制情况

为提高资金安全，控制财务风险，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管理制度》、《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基本健全了资金控制体系，规定了资金的内部控制。

(2) 销售与收款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通过《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管理制度》、《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管理制度》、《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销售与收款等事项进行规范。

(3) 采购与付款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通过《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管理制度》、《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采购与付款等事项进行规范。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日后将根据需要，及时补充公司治理机制，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工商、税务等部门的处罚。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洗绒、无毛绒的生产和销售以及羊绒条、羊绒衫、羊绒大衣、羊绒围巾、羊绒毯等羊绒制品的贴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无毛绒、羊绒衫、羊绒毯等。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所有，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的情况，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由董事会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了适应自身和市场需要的组织结构，下设总务部、综合办公室、财务部、生产部、收购部、销售部和技術部七个部门，各部门间分工明确且在人员、办公场所和制度管理等各方面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各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独立进行税务登记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财务部门业务开展的情况。

五、 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田其生，实际控制人为田其生、王拖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田其生除控制本公司之外，还参股了其他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公司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榆林市永安炉煤有限公司	田勇	2010年3月17日	6000万元	33%	原煤洗选服务；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凭资质经营)；房地产项目投资、煤炭项目投资、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投资。

永安炉煤经营范围：原煤洗选服务；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凭资质经营）；房地产项目投资、煤炭项目投资、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田其生参股的公司实际经营业务与通海绒业明显不同，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本公司控股股东田其生于2015年4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王拖男于2015年9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通海绒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通海绒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了避免与通海绒业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现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通海绒业外，未投资任何与通海绒业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通海绒业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本人承诺在作为通海绒业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通海绒业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

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通海绒业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通海绒业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3、本人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通海绒业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

4、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作为通海绒业的股东关系，进行损害通海绒业及通海绒业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5、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通海绒业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愿意承担因此给通海绒业造成的全部损失。

六、 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2013年，公司存在股东田其生占用公司资金行为，具体的资金占用时间、占用金额、归还时间、归还金额如下表所示：

时间	占用金额	归还金额	占用金额余额	是否支付资金占用费
2013年以前	84,680,565.55		84,680,565.55	无资金占用费
2013年1月4日		250,000.00	84,430,565.55	
2013年1月7日		190,000.00	84,240,565.55	
2013年1月9日	13,300.00		84,253,865.55	无资金占用费
2013年1月26日		1,360,000.00	82,893,865.55	
2013年1月27日		1,618,600.00	81,275,265.55	
2013年2月2日		400,000.00	80,875,265.55	
2013年3月8日		200,000.00	80,675,265.55	
2013年3月14日		2,080,000.00	78,595,265.55	
2013年3月15日		5,000,000.00	73,595,265.55	
2013年3月22日		6,000,000.00	67,595,265.55	
2013年3月25日		2,000,000.00	65,595,265.55	
2013年3月27日		800,000.00	64,795,265.55	
2013年4月8日		350,000.00	64,445,265.55	
2013年4月11日		367,000.00	64,078,265.55	
2013年4月17日		370,000.00	63,708,265.55	
2013年4月18日		300,000.00	63,408,265.55	
2013年4月22日		1,000,000.00	62,408,265.55	
2013年5月11日	8,500.00		62,416,765.55	无资金占用费

时间	占用金额	归还金额	占用金额余额	是否支付资金占用费
2013年5月17日	19,500.00		62,436,265.55	无资金占用费
2013年5月18日		200,000.00	62,236,265.55	
2013年5月20日		20,000.00	62,216,265.55	
2013年5月21日		10,160,000.00	52,056,265.55	
2013年5月25日	40,000.00		52,096,265.55	无资金占用费
2013年6月4日		1,000,000.00	51,096,265.55	
2013年6月5日		1,300,000.00	49,796,265.55	
2013年6月6日		100,000.00	49,696,265.55	
2013年6月8日		700,000.00	48,996,265.55	
2013年6月13日		200,000.00	48,796,265.55	
2013年6月17日		1,075,860.00	47,720,405.55	
2013年6月25日		1,500,000.00	46,220,405.55	
2013年7月8日		100,000.00	46,120,405.55	
2013年7月12日	933,752.00		47,054,157.55	
2013年7月22日	20,000.00		47,074,157.55	
2013年7月24日	50,000.00		47,124,157.55	
2013年7月25日		10,700,000.00	36,424,157.55	无资金占用费
2013年8月7日		1,400,000.00	35,024,157.55	无资金占用费
2013年8月9日		200,000.00	34,824,157.55	
2013年8月14日		100,000.00	34,724,157.55	
2013年8月20日		400,000.00	34,324,157.55	
2013年9月14日	19,000.00		34,343,157.55	无资金占用费
2013年9月18日		8,000,000.00	26,343,157.55	
2013年9月23日	4,550,000.00		30,893,157.55	无资金占用费
2013年9月27日		9,000,000.00	21,893,157.55	
2013年9月29日	150,000.00		22,043,157.55	无资金占用费
2013年10月8日	50,000.00		22,093,157.55	无资金占用费
2013年10月11日	50,000.00		22,143,157.55	无资金占用费
2013年10月15日		120,000.00	22,023,157.55	
2013年10月18日		6,000,000.00	16,023,157.55	
2013年10月25日	140,000.00		16,163,157.55	无资金占用费
2013年11月8日		10,750,000.00	5,413,157.55	
2013年11月14日		5,413,157.55	-	
	90,724,617.55	90,724,617.55	-	

2014年，股东田其生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具体占用时间、占用金额、归还时间、归还金额如下表所示：

占用时间	占用金额	归还金额	占用余额	是否支付资金占用费
2014年11月24日	1,497,600.49		1,497,600.49	无资金占用费

占用时间	占用金额	归还金额	占用余额	是否支付资金 占用费
2014年11月25日	5,000,000.00		6,497,600.49	无资金占用费
2014年12月1日	508,000.00		7,005,600.49	无资金占用费
2014年12月5日	500,000.00		7,505,600.49	无资金占用费
2014年12月12日	327,660.33		7,833,260.82	无资金占用费
2014年12月15日		600,000.00	7,233,260.82	
2014年12月18日		120,000.00	7,113,260.82	
2014年12月19日			7,113,260.82	
2014年12月22日	800,044.18		7,913,30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4年12月24日		116,000.00	7,797,305.00	
2014年12月26日		145,305.00	7,652,000.00	
2014年12月30日		3,000,000.00	4,652,000.00	
2014年12月31日		4,652,000.00	-	
合计	8,633,305.00	8,633,305.00		

2015年1-3月，股东田其生非经营性的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具体的资金占用时间、占用金额、归还时间、归还金额如下表所示：

时间	占用金额	归还金额	占用余额	是否支付资金 占用费
2015年1月29日	99,975.00		99,97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2月9日	1,000,000.00		1,099,97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2月12日	580,000.00		1,679,97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2月13日	3,000,000.00		4,679,97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2月16日		2,200,000.00	2,479,975.00	
2015年2月17日		400,000.00	2,079,975.00	
2015年2月28日	2,200,000.00		4,279,97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3月2日		12,150.00	4,267,825.00	
2015年3月11日		300,000.00	3,967,825.00	
2015年3月13日	650,000.00		4,617,82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3月13日	150,000.00		4,767,82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3月13日	200,000.00		4,967,82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3月18日	300,000.00		5,267,82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3月24日	100,000.00		5,367,82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3月24日	600,000.00		5,967,82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3月26日	100,000.00		6,067,82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3月26日	100,000.00		6,167,82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3月30日	100,000.00		6,267,825.00	无资金占用费
2015年4月10日		6,267,825.00	-	
累计占用	9,179,975.00	9,179,975.00		

截至报告期末 2015 年 3 月 31 日，田其生累计占用公司资金总额为 9,179,975.00 元，占用资金余额为 6,267,825.00 元。截至 2015 年 4 月 10 日，

关联方应付公司款项已全部偿还，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担保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防止公司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占用或担保等关联交易，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均进行了详细规定。通过严格实施这些制度措施，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长田其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5,000,000股，田其生妻子王拖男持有公司股份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田其生与公司董事田小平为父子关系，公司副总经理高士怀与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广飞为父子关系，公司董事徐长发为公司董事长田其生的姐夫。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4月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通海绒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了避免与通海绒业发生同业竞争，现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通海绒业外，未投资任何与通海绒业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除通海绒业外，本人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通海绒业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本人承诺在通海绒业任职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或家庭成员，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通海绒业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通海绒业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通海绒业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3）本人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通海绒业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通海绒业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通海绒业及通海绒业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5）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通海绒业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愿意承担因此给通海绒业造成的全部损失。

2、保密协议

为维护公司商业机密，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員等接触公司核心机密的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

3、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合同规定了上述人员的工作责任和义务。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及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	兼职、对外投	兼职、对外投资	经营范围
----	------	--------	---------	------

	务	资情况	公司与本公司的 关联关系	
田其生	董事长	持有永安炉煤 33%股权	投资的公司	原煤洗选服务；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凭资质经营）；房地产项目投资、煤炭项目投资、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李林	董事			
徐长发	董事			
崔永永	董事			
田小平	董事	担任神木县百 赢商贸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持股 100%	投资的公司	房地产开发；五金机电、矿山设备、电线电缆、工程机械、螺丝轴承、日用百货、劳保用品、服装、鞋帽销售；物流项目筹建。（以上经营涉及前置许可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高广飞	监事会主 席			
王鸿儒	监事			
许小玲	职工代表 监事			
李林	总经理			
高士怀	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担任 神木县永进钢 材贸易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持股 50% （2015 年 6 月 17 日已转让 该公司股权）	投资的公司	钢材、水泥、木材、五金机电、建筑材料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前置许可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崔永永	财务总监 兼董事会 秘书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2015 年 3 月至今	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	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
田其生	董事长	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
李林	总经理		

徐长发	董事		
崔永永	董事		
田小平	董事		
高广飞	监事会主席		
王鸿儒	监事		
许小玲	职工代表监事		
高士怀	副总经理	监事	监事
崔永永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财务经理	财务经理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此外，公司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公司未有需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

(二) 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圆全审字[2015]00091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74,523.75	4,595,669.82	1,263,620.57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352,991.12	6,709,113.17	163,708.05
预付款项	0.00	100,000.00	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54,433.75		
存货	77,881,777.47	102,948,495.18	326,648,689.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711.22		48,120,557.29
流动资产合计	115,080,437.31	114,353,278.17	376,196,575.2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0,398,956.80	142,597,796.33	6,126,811.38
在建工程			1,823,251.9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41,293.55	5,068,415.52	5,176,903.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5,097.70	88,277.80	2,154.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341,827.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865,348.05	147,754,489.65	141,470,948.07
资产总计	260,945,785.36	262,107,767.82	517,667,523.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	95,000,000.00	1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220,876.61	40,990,892.00	30,891,271.99
预收款项		3,038,545.50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	146,727.00	684,512.00	1,009,097.00
应交税费	2,829,365.67	2,096,414.10	453,512.7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192,941.88	51,214,421.83	319,203,791.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9,389,911.16	193,024,785.43	451,557,673.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341,750.00	8,530,000.00	4,53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341,750.00	18,530,000.00	19,530,000.00
负债合计	208,731,661.16	211,554,785.43	471,087,673.2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2,982.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298.24	
未分配利润	1,661,141.81	497,684.15	-3,420,149.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214,124.20	50,552,982.39	46,579,850.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945,785.36	262,107,767.82	517,667,523.2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464,234.08	303,839,993.78	152,220,451.79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减：营业成本	22,269,762.46	290,342,832.97	147,469,407.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58,214.72	319,112.95	339,311.90
销售费用	35,792.68	299,262.49	427,403.68
管理费用	2,396,169.32	3,554,431.42	3,453,421.01
财务费用	1,975,921.72	6,836,690.73	5,508,307.90
资产减值损失	1,347,279.56	344,495.01	7,616.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8,906.38	2,143,168.21	-4,985,016.80
加：营业外收入	2,388,250.00	3,168,784.59	4,174,362.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97.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9,343.62	5,311,952.80	-811,252.06
减：所得税费用	108,201.81	1,338,820.48	-1,904.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1,141.81	3,973,132.32	-809,348.0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61,141.81	3,973,132.32	-809,348.0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8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8	-0.0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07,447.94	349,455,913.50	57,720,144.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05,579.43	644,158,775.01	1,196,191,57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3,027.37	993,614,688.51	1,253,911,715.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82,278.50	364,873,850.18	1,256,566,734.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5,566.00	4,317,925.40	4,569,129.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1,490.71	1,356,459.02	2,716,724.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14,503.81	596,162,724.43	8,515,12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33,839.02	966,710,959.03	1,272,367,71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0,811.65	26,903,729.48	-18,456,000.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500.00	5,658,239.88	20,312,612.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00.00	5,658,239.88	20,312,61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0.00	-5,658,239.88	-20,312,61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1,000,000.00	1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01,000,000.00	14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111,0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78,834.42	7,913,440.35	6,581,790.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8,834.42	118,913,440.35	106,581,790.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1,165.58	-17,913,440.35	38,418,209.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853.93	3,332,049.25	-350,403.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5,669.82	1,263,620.57	1,614,023.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74,523.75	4,595,669.82	1,263,620.57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55,298.24	497,684.15	50,552,982.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55,298.24	497,684.15	50,552,982.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552,982.39				55,298.24	1,163,457.66	1,661,141.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1,141.81	1,661,141.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项目	2015年1-3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52,982.39				-55,298.24	-497,684.1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52,982.39				-55,298.24	-497,684.15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	-	552,982.39	-	-	-	-	1,661,141.81	52,214,124.20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420,149.93	46,579,850.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项目	2014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3,420,149.93	46,579,850.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298.24	3,917,834.08		3,973,132.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73,132.32	3,973,132.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5,298.24	-55,298.24		
1. 提取盈余公积								55,298.24	-55,298.2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	55,298.24	497,684.15	50,552,982.39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0.00	-2,610,801.92	47,389,198.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10,801.92	47,389,198.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9,348.01	-809,348.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9,348.01	-809,348.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3,420,149.93	46,579,850.07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度,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半成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发出时, 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3	4.85
机器设备	10	3	9.70
运输工具	5	3	19.40
办公设备	3	3	32.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其他说明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

10、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计算机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确定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时，对于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取得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对于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无形资产，公司综合各方面情况，如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来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如果经过这些努力确实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再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本公司根据可获得的情况判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合理估计其使用

寿命的无形资产，才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重新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本公司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费用化，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1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

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别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公司在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

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5、预计负债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

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1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4)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 2)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

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 本公司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本公司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涉及的各项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

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

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调整事项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报告期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对报告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均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3、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调整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前期差错的更正及其他调整事项。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以下财务数据摘自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圆全审字[2015]000913 号《审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依据有关数据计算得出。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26,094.58	26,210.78	51,766.7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221.41	5,055.30	4,657.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221.41	5,055.30	4,657.99
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1	0.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1.01	0.9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99%	80.71%	91.00%
流动比率（倍）	0.61	0.59	0.83
速动比率（倍）	0.2	0.06	0.0032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746.42	30,384.00	15,222.05
净利润（万元）	166.11	397.31	-80.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6.11	397.31	-8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3.00	159.65	-393.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13.00	159.65	-393.97
毛利率 (%)	18.91%	4.44%	3.12%
净资产收益率 (%)	3.23%	8.18%	-1.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0.25%	3.29%	-8.3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08	-0.0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08	-0.02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6.65	88.42	1859.66
存货周转率 (次)	0.99	1.35	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772.08	2,690.37	-1,845.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5	0.54	-0.37

公司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银绒业”（证券代码：000982.SZ）作为可比企业，与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进行比较，具体如下：

项目	通海绒业			中银绒业		
	2015年1-3月/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2015年1-3月/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倍)	0.61	0.59	0.83	1.24	1.17	1.07
速动比率 (倍)	0.20	0.06	0.0032	0.6	0.58	0.41
资产负债率 (%)	79.99%	80.71%	91.00%	66.78%	66.69%	76.94%
营运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6.65	88.42	1,859.66	2.4	3.83	3.72
存货周转率 (次)	0.99	1.35	0.83	0.4	0.74	0.87
总资产周转率 (次)	0.42	0.78	0.40	0.16	0.29	0.46
盈利能力指标						
毛利率 (%)	18.91%	4.44%	3.12%	19.61%	16.96%	21.45%
净资产收益率 (%)	3.23%	8.18%	-1.72%	0.13%	2.37%	15.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	-0.25%	3.29%	-8.39%		1.21%	12.85%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03	0.08	-0.02	0.002	0.05	0.39
稀释每股收益 (元)	0.03	0.08	-0.02	0.002	0.05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元)	-0.0026	0.03	-0.08		0.03	0.33
每股净资产 (元)	1.04	1.01	0.93	2.33	2.34	2.73
获取现金能力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	-0.15	0.54	-0.37	0.03	0.27	-0.74

项目	通海绒业			中银绒业		
	2015年1-3月/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2015年1-3月/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量净额（元）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1—所得税率）]÷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期初应收账款净值+期末应收账款净值）÷2]

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期初存货净值+期末存货净值）÷2]

基本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股份总数（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1—所得税率）]÷加权股份总数×100%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注：加权平均净资产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方法：

（3） 加权平均净资产

加权平均净资产=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其中：N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0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财务状况分析

1、 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元

资产结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74,523.75	1.87%	4,595,669.82	1.75%	1,263,620.57	0.24%
应收账款	26,352,991.12	10.10%	6,709,113.17	2.56%	163,708.05	0.03%
预付款项	0.00	0.00%	100,000.00	0.04%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5,954,433.75	2.28%	0.00	0.00%		0.00%
存货	77,881,777.47	29.85%	102,948,495.18	39.28%	326,648,689.30	63.10%
其他流动资产	16,711.22	0.01%	0.00	0.00%	48,120,557.29	9.30%
流动资产合计	115,080,437.31	44.10%	114,353,278.17	43.63%	376,196,575.21	72.67%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40,398,956.80	53.80%	142,597,796.33	54.40%	6,126,811.38	1.18%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0.00%	1,823,251.99	0.35%
无形资产	5,041,293.55	1.93%	5,068,415.52	1.93%	5,176,903.40	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5,097.70	0.16%	88,277.80	0.03%	2,154.05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128,341,827.25	24.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865,348.05	55.90%	147,754,489.65	56.37%	141,470,948.07	27.33%
资产总计	260,945,785.36	100.00%	262,107,767.82	100.00%	517,667,523.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呈现下降的趋势，2013年总资产较大的原因是公司2013年年底向中银绒业原料公司采购了含税价为3.31亿元的半成品，增加了流动资产的数额，因而影响总资产数额。

从资产结构上看，公司主要资产为非流动资产，2014年、2015年1-3月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6.37%、55.90%。其中固定资产占比最大，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份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8%、54.4%、53.8%，固定资产占比增加的原因是公司2013年、2014年正在进行固定资产建设，预付的工程款并未采用在建工程核算而是通过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并且相关厂房建设及机器设备安装于2014年完工入账。

2、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负债结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	50.30%	95,000,000.00	44.91%	100,000,000.00	21.23%
应付账款	31,220,876.61	14.96%	40,990,892.00	19.38%	30,891,271.99	6.56%
预收款项	0.00	0.00%	3,038,545.50	1.44%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46,727.00	0.07%	684,512.00	0.32%	1,009,097.00	0.21%
应交税费	2,829,365.67	1.36%	2,096,414.10	0.99%	453,512.71	0.10%

其他应付款	50,192,941.88	24.05%	51,214,421.83	24.21%	319,203,791.51	67.76%
流动负债合计	189,389,911.16	90.73%	193,024,785.43	91.24%	451,557,673.21	95.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4.79%	10,000,000.00	4.73%	15,000,000.00	3.18%
递延收益	9,341,750.00	4.48%	8,530,000.00	4.03%	4,530,000.00	0.9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341,750.00	9.27%	18,530,000.00	8.76%	19,530,000.00	4.15%
负债合计	208,731,661.16	100.00%	211,554,785.43	100.00%	471,087,673.2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呈下降趋势，原因是 2013 年公司为支付半成品货款而向个人拆借资金，总金额为 3.01 亿元，增加了流动负债总额，从而增加了 2013 年的负债总额。

从负债结构上看，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5.85%、91.24%、90.73%，流动负债中占比最大的为短期借款，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05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50.30%。

（二）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毛利率 (%)	18.91%	4.44%	3.12%
净资产收益率 (%)	3.23%	8.18%	-1.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	-0.25%	3.29%	-8.39%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03	0.08	-0.02
稀释每股收益 (元)	0.03	0.08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元)	-0.0026	0.03	-0.08
每股净资产 (元)	1.04	1.01	0.93

通海绒业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3.12%、4.44%、18.91%，2015 年 1-3 月毛利率异常的原因参见下文“产品（服务）毛利率及变动分析”。同期上市公司中银绒业毛利率为 21.45%、16.96%、19.61%，公司毛利率低于同比上市公司的原因如下：公司主营业务为白无毛绒的生产与销售，而中银绒业的业务范围覆盖全产业链，不仅包括无毛绒，还包括水洗绒、绒条、纱线、服饰及制品、加工收入等其他业务，因而毛利率较高。

2013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为负其一是由于公司处于发展的初期阶段，业务规模较小，公司的供应商多为个体农户，原材料采购价格不稳定，因而采购成本较大；其二是由于公司采购通常在一年中的上半年，而销售发生在年中及下半年。

为了满足营运资金的需要，公司选择向银行借款进行原材料采购，导致财务费用较大。2014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一倍，规模效应初步体现，毛利率有所提升，三费占营业收入比率有所下降，公司扭亏为盈。2015年1-3月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原因如下：1、公司销售存在季节性因素，上半年销售收入较少；2、2015年开始公司二期厂房建设完工，相关固定资产折旧以及房产税增加了管理费用，

公司2013、2014年、2015年1-3月公司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分别为416.25万元、311万元、238.83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13.10%、58.55%、134.98%，公司存在重大依赖政府补助的风险。

（三） 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61	0.59	0.83
速动比率（倍）	0.20	0.06	0.0032
资产负债率（%）	79.99%	80.71%	91.00%

短期偿债能力而言，通海绒业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83、0.59、0.61，呈下降趋势，速动比率为0.0032、0.06、0.20，呈上升趋势。同期上市公司中银绒业的流动比率为1.07、1.17、1.24，速动比率为0.41、0.58、0.6，相对于同比上市公司而言，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不强。

长期偿债能力而言。通海绒业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1.00%、80.71%、79.99%，资产负债率有所改善，但是资产负债率的绝对数水平依然偏高。同期上市公司中银绒业的资产负债率为76.94%、66.69%、66.78%。通海绒业的资产负债率水平高于上市公司，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有所偏低。2014年资产负债率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公司2013年时向供应商采购了3.31亿的半成品，同年拆借3.01亿元的资金用于支付采购款，2014年半成品已全部加工为产成品并于同年实现销售回款，归还拆借资金，导致总资产和负债同时下降，资产负债率得到改善。

整体而言公司的偿债能力不佳，未来需要通过调整资产负债结构以及负债期限来改善公司的偿债能力。

（四） 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65	88.42	1,859.66

财务指标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存货周转率（次）	0.99	1.35	0.83
总资产周转率（次）	0.42	0.78	0.40

通海绒业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40、0.78、0.42，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859.66、88.42、6.65，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83、1.35、0.99。2014 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指标有所提升，主要原因如下：其一 2014 年通海绒业获得了数额较大的销售订单，主营业务收入由 2013 年的 1.5 亿元提升至 2014 年的 3 亿元，销售收入的增长率接近百分之百；其二公司的生产模式是以销定产，根据订单的需求进行生产，库存商品数额不会有较大的波动，存货的主要类型为发出商品；其三 2014 年羊绒产业整体行情不佳，公司并未进行大量的原材料采购。因此 2014 年的总资产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有所改善。通海绒业 2013 年、2012 年市场资金情况比较宽裕，客户将订单中的一部份预付给公司，所以应收账款数额较低，2014 年公司的第一大客户中银绒业并未支付预付款，而采用先交货后付款的方式，导致应收账款上升。

同期上市公司中银绒业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46、0.29、0.16，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72、3.83、2.4，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87、0.74、0.4。通过分析可以得出，通海绒业的营运能力指标与上市公司差别不大，应收账款周转率表现优于上市公司，整体营运能力较好。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0,811.65	26,903,729.48	-18,456,00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0.00	-5,658,239.88	-20,312,612.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1,165.58	-17,913,440.35	38,418,209.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853.93	3,332,049.25	-350,403.07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0.15	0.54	-0.37

通海绒业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经营性现金流分别为-1845.6 万元、2690.37 万元、-772.08 万元，2013 年经营性现金流为负的原因是 2013 年公司进行了一笔 3.31 亿的原材料采购业务，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出较大。2014 年公司经营状况逐步稳定，获取现金的能力将大幅增强。

2013 年、2014 年公司建设的二期厂房相应竣工，工程基建项目和购置的机

器设备相继计入固定资产，因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数。

2014年、2013年公司取得借款分别为1.01亿、1.45亿，归还借款分别为1.11亿、1亿元

综上所述，2013年之前公司为初创期，资金流整体表现为流出，2014年开始随着公司慢慢步入正规，业务量的提升，公司获取现金能力得到改善，符合公司的当时生产经营特点。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水洗绒、无毛绒的生产和销售以及羊绒条、羊绒衫、羊绒大衣、羊绒围巾、羊毛毯等羊绒制品的销售。报告期，其中白无毛绒销售为报告期销售主要来源。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条——收入》的规定，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公司按照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进行生产，产品完工经过内部检测合格以后发出产品，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过客户签收、过磅及检测后，根据检测结果，按照合同签订的价格取得客户签收确认结算单，根据结算单金额确认收入。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白无毛绒	27,464,234.08	100.00%	302,977,125.39	99.72%	149,131,489.38	97.97%
羊毛衫		0.00%	660,803.42	0.22%	2,877,492.32	1.89%
羊绒衫		0.00%	35,398.30	0.01%	87,538.47	0.06%
羊绒毯		0.00%	166,666.67	0.05%	123,931.62	0.08%
合计	27,464,234.08	100.00%	303,839,993.78	100.00%	152,220,451.79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水洗绒、无毛绒以及相关羊绒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呈现稳步增长的趋势，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未发生

较大的波动。

从收入结构上来看，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白无毛绒销售，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7.97%、99.72%、100%。

（三）产品（服务）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1、按产品类别对毛利率及其变动趋势分析

产品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白无毛绒	27,464,234.08	22,269,762.46	18.91%	302,977,125.39	290,021,161.96	4.28%
羊毛衫				660,803.42	253,031.22	61.71%
羊绒衫				35,398.30	10,218.99	71.13%
羊绒毯				166,666.67	58,420.80	64.95%
合计	27,464,234.08	22,269,762.46	18.91%	303,839,993.78	290,342,832.97	4.44%

续

产品名称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白无毛绒	149,131,489.38	146,500,890.61	1.76%
羊毛衫	2,877,492.32	910,992.49	68.34%
羊绒衫	87,538.47	14,682.87	83.23%
羊绒毯	123,931.62	42,841.92	65.43%
合计	152,220,451.79	147,469,407.89	3.12%

公司2015年1-3月、2014年、2013年毛利率分别为18.91%、4.49%和3.12%，2014年毛利率相对于2013年有所提升。分业务来看，公司主要业务白无毛绒销售毛利率的改善对总体毛利率贡献最大。

2014年公司白无毛绒业务毛利率由2013年的1.85%提升至4.32%的原因主要为1、2013年公司采购了大量的半成品，半成品不需要水洗，洗料费有所下降；2、2014年员工相对于2013年减少十人，员工工资有所下降；3、2013年以前公司主要使用地方电力，地方电力价格较高，大概为1元/度，2014年开始公司使用国电，电费为0.56元/度，因此电费支出大幅下降。

2015年1-3月白无毛绒销售毛利率突然上升至18.91%的原因是公司2015年1月份向神木县瑞成实业有限公司销售的35吨白无毛绒为平均细度在14.9 μ m以下，长度达36mm以上的1436精品无毛绒，因而单价较高为95万元/吨（含税），

而 2014 年公司向其第一大、第二大客户中银绒业公司销售的白无毛绒价格仅为 75 万元/吨（含税），因而 2015 年 1-3 月份毛利率较高。

2、主营业务成本核算方法及构成情况

（1）主营业务成本归集、分配、转结方法

公司生产的主要工序如下：白原绒通过分选、水洗、复选等工序后可生产成为水洗绒；水洗绒经过复选、分梳等加工处理后，可生产成为无毛绒。

公司的成本核算方式是先将生产成本全部计入半成品水洗绒，然后根据实际产成品数量，将半成品结转为库存商品。当销售完成，确认销售收入时再将库存商品或发出商品结转为主营业务成本。

（2）生产成本构成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原料		0.00%	81,298,022.31	94.53%	145,426,691.11	96.52%
直接人工	541,068.00	28.63%	2,823,031.00	3.28%	3,058,266.00	2.03%
制造费用	1,349,076.11	71.37%	1,878,174.33	2.18%	2,178,273.51	1.45%
合计	1,890,144.11	100.00%	85,999,227.64	100.00%	150,663,230.62	100.00%

公司的生产成本主要包括原料、工人工资、水电费、维修费、折旧、洗料费和其他成本，除开原料和工人工资以外，其余全部计入制造费用。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原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为 96.52%、2.03%、1.45%，公司 2014 年原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为 94.53%、3.28%、2.18%，公司 2015 年 1-3 月原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为 0、28.63%、71.37%。

公司的成本核算方式是先将生产成本全部计入半成品，然后根据实际产成品数量，将半成品结转为库存商品。当销售完成，确认销售收入时再将库存商品或发出商品结转为主营业务成本。2014 年生产成本相对于 2013 年有所下降的原因如下：1、2013 年公司采购了大量的半成品，而根据公司的核算方式，半成品不计入生产成本之中。同时半成品不需要水洗，洗料费有所下降；2、工人工资下降，主要原因是去年员工比前年少十人左右；3、电费下降是由于以前使用地方电力，电费单价高。2014 年改为国电，电费单价低。

2015 年 1-3 月通常为羊绒企业休整期，公司未进行原料采购，1-3 月份进行加工的主要是去年生产中尚未加工完成的角料。

(四) 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变动比例	金额(元)
营业收入	27,464,234.08	303,839,993.78	99.61%	152,220,451.79
营业成本	22,269,762.46	290,342,832.97	96.88%	147,469,407.89
营业毛利润	5,194,471.62	13,497,160.81	184.09%	4,751,043.90
营业利润	-618,906.38	2,143,168.21		-4,985,016.80
利润总额	1,769,343.62	5,311,952.80		-811,252.06
净利润	1,661,141.81	3,973,132.32		-809,348.01

2014年公司营业收入相对于2013年增长99.61%，主要是白无毛绒销售增长所致，其2014年销售收入增加15385万元，增长率为103.16%。2014年收入爆发增长的原因是公司在保有原来客户的前提下开拓了新的客户，2014年公司从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获得了总额为22581万元的订单，从宁夏中银绒业进出口有限公司获得了8664万元的订单，两笔订单总额为31245万元。

(五) 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变动比例	金额(元)
营业收入(元)	27,464,234.08	303,839,993.78	99.61%	152,220,451.79
营业成本(元)	22,269,762.46	290,342,832.97	96.88%	147,469,407.89
销售费用(元)	35,792.68	299,262.49	-29.98%	427,403.68
管理费用(元)	2,396,169.32	3,554,431.42	2.92%	3,453,421.01
财务费用(元)	1,975,921.72	6,836,690.73	24.12%	5,508,307.90
期间费用合计	4,407,883.72	10,690,384.64	13.86%	9,389,132.59
毛利率	18.91%	4.44%		3.12%
销售费用率	0.13%	0.10%		0.28%
管理费用率	8.72%	1.17%		2.27%
财务费用率	7.19%	2.25%		3.62%
期间费用率	16.05%	3.52%		6.17%

报告期内，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938.91万元、1069万元、440.7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12%、4.44%、18.91%。期间费用占比逐步上升。

2015年1-3月期间费用占比突然上升的原因主要为管理费用的增加，2014年年底公司相关固定资产入账金额大约为1.46亿元，导致管理费用中的折旧和房产税上升。

1、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销售费用明细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运输费	17,494.00	25,564.00	69.22%	15,107.00
差旅费	1,250.00	1,555.00	15.79%	1,343.00
广告宣传费	903	33,290.00		
打包费	8,029.18	66,666.83	-80.54%	342,577.58
包装物	1,538.50	171,386.66	150.65%	68,376.10
其他	6,578.00	800		
合计	35,792.68	299,262.49	-29.98%	427,403.68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为运输费、打包费、包装物费用等，2015年1-3月、2014年、2013年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重为0.13%、0.10%、0.28%，报告期内较为稳定。

2、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管理费用明细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电话费	32,540.00	41,532.00	1053.67%	3,600.00
差旅费	16,439.50	46,510.20	48.17%	31,389.00
无形资产摊销	27,121.97	108,487.88	0.00%	108,487.88
招待费	26,858.00	103,258.00	223.37%	31,932.00
工资	698,912.00	1,385,029.00	-16.16%	1,651,974.00
折旧	919,666.81	184,733.05	-8.16%	201,142.94
办公费	9,130.00	65,896.50	11.45%	59,129.00
保险费		89,419.30	18.14%	75,690.00
车辆费	300	37,863.06	14.41%	33,094.11
规费征收		60,392.00		
审计年检费	10,600.00	244,910.00	72.78%	141,748.00
福利劳保	38,990.00	26,471.40		
会费		8,800.00	-35.29%	13,600.00
培训费		6,040.00	-63.83%	16,700.00
邮寄费	293	2,771.00		
上市费用	150,000.00	298,543.69		
水电费	106,545.48	172,921.50	-3.28%	178,791.34
印花税	8,239.27	138,383.26	95.83%	70,666.14
土地使用税	75,994.14	303,976.55	0.00%	303,976.55
房产税	274,539.15	50,159.03	0.00%	50,159.03
其他		178,334.00	-62.95%	481,341.02
合计	2,396,169.32	3,554,431.42	2.92%	3,453,421.01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员工工资、折旧、水电费、房产税等，2015年1-3月、

2014年、2013年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分别为8.72%、1.17%、2.27%，2014年底固定资产建设完工入帐，导致管理费用占比有所上升。

3、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财务费用明细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利息支出	1,978,834.42	6,673,244.63	25.26%	5,327,334.46
减：利息收入	5,579.43	14,676.80	-31.25%	21,348.54
手续费支出	2,666.73	178,122.90	-11.96%	202,321.98
合计	1,975,921.72	6,836,690.73	24.12%	5,508,307.90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2015年1-3月、2014年、2013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91%、2.25%和3.62%。

(六)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损益情况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88,250.00	3,110,000.00	4,162,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784.59	11,264.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97,062.50	792,196.15	1,043,441.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791,187.50	2,376,588.44	3,130,323.55

2、非经常损益占利润总额比例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税前）	利润总额	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2015年1-3月	2,388,250.00	1,769,343.62	134.98%
2014年	3,110,000.00	5,311,952.80	58.55%
2013年	4,162,500.00	-811,252.06	-513.10%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2年第四季度神木县促销增产稳市场贷款贴息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5年 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3年第一季度神木县促销增产稳市场贷款贴息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规模养殖场及涉牧企业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党建补助经费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副产品加工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1,152,500.00	与收益相关
神木县年产 400 吨无毛绒生产线农产品加工、原材料收购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7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神木县 2013 年第二批新增专项经费（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增产能项目流动资产贷款贴息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三季度非煤工业企业贷款贴息			6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神木县规模养殖场（户）养殖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1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二批市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扶持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优秀民营企业和品牌创建、技术创新先进企业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神木县 2013 年第四季度非煤工业企业贷款贴息		1,0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省级农业专项资金项目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神木县 2013 年地方工业企业产品促销奖励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农副产品加工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省级龙头企业扶大扶优项目（年产 600 吨无毛绒生产线）流动资产贷款贴息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统筹城乡发展项目奖补资金（神木县扶持上市企业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市级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年产 600 吨无毛绒生产线建设项目）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榆林市中小企业发展专	5,000.0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项资金（购分疏机）				
2012年农业专项市级资金项目（羊绒生产加工检测检验室建设）	7,5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年产400吨无毛绒生产线项目无偿补助）	18,750.00			与资产相关
2011年省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年产100吨无毛绒技术改造生产项目）	2,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3年统筹城乡发展项目奖补资金（年产600吨无毛绒及10万床羊绒被生产线项目）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产项目（二期年产600吨无毛绒生产线项目：新建办公楼、公寓楼、无毛绒生产车间、羊绒被生产车间及原料成品库房及其他附属设施）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榆林市2014年省产业结构调整引导资金（年产50吨无毛羊绒制品生产线项目）	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88,250.00	3,110,000.00	4,162,500.00	

（七）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

无。

（八）单位、个人供应商（客户）采购（销售）情况及结算情况

1、单位、个人供应商（客户）采购（销售）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主要面向公司客户、采购主要面向个人供应商。公司向单位及个人客户（供应商）的销售、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客户类型	2013年		2014年		2015年1-3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客户类型	2013年		2014年		2015年1-3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收入	单位	152,220,451.79	100.00%	303,839,993.78	100.00%	27,464,234.08	100.00%
	个人						
	合计	152,220,451.79	100.00%	303,839,993.78	100.00%	27,464,234.08	100.00%
采购金额	单位	288,855,388.80	62.48%	2,929,129.34	4.52%		
	个人	173,457,660.00	37.52%	61,821,873.38	95.48%	0	100.00%
	合计	462,313,048.80	100.00%	64,751,002.72	100.00%	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为采购的主要方式，2013年、2014年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采购总金额的比率分别为37.52%、95.48%，2015年1-3月公司并未对外采购原绒。2013年年底公司向中银绒业原料公司采购了一笔2.8亿的水洗绒，因而2013年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比例较低。

从公司的经营模式上看，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为原绒，而原绒提供商主要为当地养殖山羊的牧民，导致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比例较大。由于山羊养殖牧民遍布内蒙古等草原各地，单个牧民养殖山羊数量有限，不能满足公司的生产需要，而向大量小规模牧民采购原绒将会耗费公司大量人力、物力；其次，羊绒属于非标准化产品，买卖双方存在信息不对称问题，公司并不了解牧民养殖的山羊的实际情况。因此，公司2013年开始委托当地羊绒贩子，先由羊绒贩子向广大分散的牧民先进行收购，然后公司再向羊绒贩子进行集中大量的采购。采用上述方式一方面节约了公司向分散牧民采购的成本，另一方面可以向羊绒贩子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结算，可以方便进行管理。

2、单位、个人供应商（客户）采购（销售）的结算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交易主要采取银行汇款方式，现金结算比例较低。公司向客户（供应商）的采购、销售现金及个人卡结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客户类型	收款/付款方式	2013年		2014年		2015年1-3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收款	公司客户	银行收款	5,751	99.65%	34,930	99.95%	821	97.74%
		现金收款	20	0.35%	18	0.05%	19	2.26%
		合计	5,771	100.00%	34,948	100.00%	840	100.00%
采购付款	公司供应商	银行转账	30,435	99.55%	3,097	100.00%	20	100.00%
		现金	138	0.45%		0.00%		0.00%
		个人卡		0.00%		0.00%		0.00%
		合计	30,573	100.00%	3,097	100.00%	20	100.00%
	个人供应	银行转账	17,071	95.80%	150	6.92%	488	47.42%
		现金	35	0.20%	17	0.78%	5	0.49%

项目	客户类型	收款/付款方式	2013年		2014年		2015年1-3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	个人卡	713	4.00%	2,000	92.29%	536	52.09%
		合计	17,819	100.00%	2,167	100.00%	1,029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销售收入采用银行收款的比例超过 99%。采购方面，报告期内针对公司供应商 99%以上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支付，2014 年开始这一比例达到 100%。而针对个人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个人供应商采用银行转账的比例分别为 95.80%、6.92%、47.42%。2014 年、2015 年采用个人卡支付的比例较高，分别为 92.29%、52.09%。

公司 2014 年、2015 年采购支付出现个人卡结算比例较高的原因：1、公司 2012 年与鄂尔多斯签订的无毛绒销售协议中约定客户需预付公司原绒采购款，公司利用这笔款项进行采购，因而 2013 年公司向个人支付采购款时多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而 2014 年、2015 年的主要客户中银绒业并未提前支付原绒采购款，公司向银行贷款进行采购。由于银行贷款按规定需直接支付给供应商，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公司内控制度不完善，为了方便现金流管理，公司将银行贷款打入以高管名义开立的账户之中，需要支付原绒款时，则直接由高管账户打出；2、公司商业周期存在季节性，年中采购需要大量的资金，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公司存在向个人或股东借款支付原材料采购款的行为。由于内控制度的不完善，以及周末办理对公支付不方便等多种因素，借款人直接将款项转至公司个人卡，再由个人卡对外支付供应商货款。股份公司建立以后，为了保证资金往来的安全性、真实性和完整性，针对个人卡结算，公司已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将执行如下措施：1、逐步减少以及避免向需要现金结算的小规模牧民的采购行为，要求供应商必须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结算；2、加强关联交易、资金管理以及公司的运营能力。银行贷款资金直接支付给供应商，杜绝通过高管个人账户中转的情况，避免出现向个人（尤其股东）借款采购羊绒的行为。3、在个人卡交易取消之前，个人卡将交由公司财务进行保管，公司对该账户的收、支管理将比照公司账户进行管理，不允许坐支款项，该账户只允许向供应商支付货款。支付款项均需由公司对公账户转入。公司承诺 2015 年以后将取消采用个人卡进行采购的行为。

3、公司与客户、供应商合同签订、发票开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客户主要为单位，除羊绒衫、羊绒毯及小规模白无毛绒销售未签订合同以外，均以签订合同的方式明确权利义务，销售收入中签订合同的占比达90%以上。并且，公司所有的销售均开具销售发票，且99%以上的收入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主要为个人供应商，2013年公司除了向中银绒业原料公司采购的水洗绒签订了采购合同，并未同个人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2014年，公司针对采购额超过100万的供应商采用合同的方式约定双方权利与义务。2015年开始，随着公司治理的规范，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的发展，在采购和销售环节建立了科学、合理的内控管理制度，并严格遵守及执行。截至2015年7月，公司同所有供应商都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供应商为个人，个人无法开具发票，公司则采用到税务机关代开发票的方式取得采购发票，2013年-2015年公司所有采购均开具发票，针对公司供应商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支付，针对个人客户2014年多采用个人卡进行支付，2015年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全部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支付，不再使用个人卡。

4、公司销售流程、采购流程及相关的内控制度

公司销售流程为：销售部根据生产部门下达的全年生产计划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董事长对销售合同进行审核签字，销售人员根据正式签订的销售合同，按照客户订单要求下达发货通知单，库管根据经总经理签字后的发货通知单，清点货物，监督货物称重装车，填写“货物出库单”并签字，再次核对“发货通知单”后，组织货物出库并登记台账。根据仓储部提供的出货单据安排出货，仓管开具放行条，保安和司机签字，发车前电话通知销售部业务员。货物押运人员负责把客户签字确认的入库单交回财务部与销售部。客户要对产品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经董事长和客户负责人协商确认后最后确定价格，由客户出具签价单据，公司财务部门根据签价单开具发票，后付款。

公司采购流程为：原料部根据生产部门下达全年的生产计划做采购准备，董事长对采购计划进行审核，然后指派采购人员进行市场调研询价、比价，由质量管理部审核、董事长审批后确定供应商，签订合同。由供货商采购原料并运送至公司原料仓库，由质检部抽样检测，并出具检验报告，后由董事长与供货商协商确认后定价，由库管办理验收入库手续，开具入库单交由财务部门开

具发票，支付采购货款。

公司已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全面预算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并制作了采购与销售流程图，对采购、销售和结算等流程进行规范，保证采购、销售等业务环节的核算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制定了资金收支流程，建立和完善资金收支的内部控制制度，银行账户按照账户用途分类设置、使用和管理，按规定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规定。未经批准，不得收支混用。支付现金可以从本单位库存现金中支付或者从开户银行提取，不得坐支现金。库存现金要定期、不定期盘点。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36,770.60	35,046.00	486,268.41
银行存款	4,637,753.15	4,560,623.82	777,352.16
合计	4,874,523.75	4,595,669.82	1,263,620.57

（二）应收账款

1、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7,739,990.65	1,386,999.53	7,062,224.39	353,111.22	172,324.26	8,616.21
合计	27,739,990.65	1,386,999.53	7,062,224.39	353,111.22	172,324.26	8,616.21

2013年以前，公司的主要产品白无毛绒的销售主要采取预付款的方式，客户预付款比例大概为70%左右，因此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小。2014年公司信用政策发生了改变，公司采用先交货后收款的方式，回款期大约为1-2个月，因此应收账款余额有所提高。各报告期末已按会计政策计提了足额的应收账款跌价准备，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较小。

2、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表决权的股东款项。

3、截至2015年03月31日前五位的应收账款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6,842.15	1年以内	6.51%
神木县瑞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5,933,148.50	1年以内	93.49%
合计	--	27,739,990.65	--	100.00%

4、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五位的应收账款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料分公司	非关联方	3,761,199.74	1年以内	53.26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6,842.15	1年以内	25.58
北京辰飞源绒毛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9,182.50	1年以内	18.40
天津办事处	非关联方	195,000.00	1年以内	2.76
合计		7,062,224.39		100.00

5、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五位的应收账款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神木县民政局	非关联方	158,200.00	1年以内	91.80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料分公司	非关联方	14,124.26	1年以内	8.20
合计		172,324.26		100.00

6、应收帐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帐款余额(元)	27,739,990.65	7,062,224.39	172,324.26
营业收入(元)	27,464,234.08	303,839,993.78	152,220,451.79
应收帐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1.00%	2.32%	0.11%

报告期内 2014 年、2013 年应收帐款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2%、0.11%，2014 年相对于 2013 年而言应收帐款占比有所上升，但其绝对数值较小。2015 年 1-3 月应收帐款占比为 101.00%的原因为：2015 年 1 月份向神木县瑞成实业有限公司销售的 35 吨白无毛绒，企业给予该客户信用期较长，因此截止至 2015 年 3 月底上述客户未回款。

截止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年末应收帐款已收回 505.37 万元，占

应收帐款总额比例为 71.56%，公司回款情况良好，未见异常。

（三）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2014年年底预付账款为预付五矿证券的上市费用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267,825.00	313,391.25				
合计	6,267,825.00	313,391.25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欠款详见“本节之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关联方往来”；

2、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位债务人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3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田其生	关联方往来款	6,267,825.00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6,267,825.00		100.00

（五）存货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9,476,148.93	
库存商品	25,771,681.53		26,616,618.38		30,586,478.31	
半成品					249,207,518.20	
在产品					27,378,543.86	
发出商品	52,110,095.94		76,331,876.80			

合计	77,881,777.47	102,948,495.18	326,648,689.30
----	---------------	----------------	----------------

报告期内，2015年3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的存货余额分别为7788万元、1.03亿元、3.27亿元，2015年3月末的存货主要为发出商品，该项占存货余额比例为66.91%，2014年存货主要为发出商品，该项占存货余额比例为74.15%，2013年期末存货主要为半成品，占比达87.22%。

2014年存货余额相对于2013年下降2.2亿的原因主要为2013年年末公司直接向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采购半成品331,182,656.99元，2014年全部投入生产，年末已全部结转至库存商品并且大部分完成销售。公司2014年现金流比较紧张，所以并未购买太多的原材料，2013年留下的原材料已经全部加工成产成品并入库。

公司销售模式是先将货交由客户，待客户检测以后，根据检测结果对这批货物进行定价并签订合同，2013年及以前公司并未使用发出商品这个科目，而是将发出商品和库存商品合并为一个科目，从2014年开始将两个科目分开，从而导致2014年发出商品科目增加76,331,876.80元。

2、发出商品情况

2015年3月31日发出商品系发往以下两家客户的库存商品：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神木县瑞诚实业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中发出商品系发往以下三家客户的库存商品：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料分公司、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神木县瑞诚实业有限公司。其不符合收入的确认政策，故未确认为当期收入。

3、存货质押情况

2013年10月、2013年11月，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神木县锦界支行借入收购原材料短期贷款3000万元，以公司价值2352万元存货羊绒80吨作为质押，该贷款已于2014年4月、5月按期偿。

2014年5月、2014年6月，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神木县锦界支行借入收购原材料短期贷款2100万元，以公司价值2352万元存货羊绒80吨作为质押，其中1500万元已于2014年11月到期偿还，截止2014年12月31日，尚有600万元贷款未到期，未偿还。

公司存货无其他担保、查封等受限情况。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未认证抵扣的进项税	16,711.22		48,120,557.29
合计	16,711.22		48,120,557.29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确定折旧率。

公司固定资产资产分类、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3	4.85
机器设备	10	3	9.70
运输工具	5	3	19.40
办公设备	3	3	32.33

2、固定资产原值、净额及累计折旧情况

(1) 2015年1-3月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4,391,314.10	31,117,516.09	523,068.50	925,716.81	146,957,615.50
2.本期增加金额				21,500.00	21,500.00
(1) 购置				21,500.00	21,500.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资本化利息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14,391,314.10	31,117,516.09	523,068.50	947,216.81	146,979,115.5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94,523.31	1,494,926.86	191,582.77	78,786.23	4,359,819.17
2.本期增加金额	1,386,994.68	754,599.77	18,093.82	60,651.26	2,220,339.53
(1) 计提	1,386,994.68	754,599.77	18,093.82	60,651.26	2,220,339.5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981,517.99	2,249,526.63	209,676.59	139,437.49	6,580,158.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0,409,796.11	28,867,989.46	313,391.91	807,779.32	140,398,956.80
2. 期初账面价值	111,796,790.79	29,622,589.23	331,485.73	846,930.58	142,597,796.33

(2) 2014 年度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79,354.87	2,719,696.91	523,068.50	175,392.00	9,897,512.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911,959.23	28,397,819.18		750,324.81	137,060,103.22
(1) 购置	106,640,854.13	26,830,472.40		528,740.60	134,000,067.13
(2) 在建工程转入	34,321.00	1,567,346.78		221,584.21	1,823,251.9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资本化利息	1,236,784.10				1,236,784.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14,391,314.10	31,117,516.09	523,068.50	925,716.81	146,957,615.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41,590.93	1,231,116.26	119,207.48	78,786.23	3,770,700.90
2. 本期增加金额	252,932.38	263,810.60	72,375.29		589,118.27
(1) 计提	252,932.38	263,810.60	72,375.29		589,118.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594,523.31	1,494,926.86	191,582.77	78,786.23	4,359,819.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1,796,790.79	29,622,589.23	331,485.73	846,930.58	142,597,796.33
2. 期初账面价值	4,137,763.94	1,488,580.65	403,861.02	96,605.77	6,126,811.38

(3) 2013 年度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24,898.87	2,719,696.91	305,000.00	175,392.00	8,424,987.78

2.本期增加金额	1,254,456.00		218,068.50		1,472,524.50
(1) 购置			218,068.50		218,068.5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资本化利息	1,254,456.00				1,254,456.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479,354.87	2,719,696.91	523,068.50	175,392.00	9,897,512.2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88,658.54	967,305.66	30,733.51	78,475.02	3,165,172.74
2.本期增加金额	252,932.39	263,810.60	88,473.97	311.21	605,528.16
(1) 计提	252,932.39	263,810.60	88,473.97	311.21	605,528.1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341,590.93	1,231,116.26	119,207.48	78,786.23	3,770,700.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初账面价值	3,136,240.33	1,752,391.25	274,266.49	96,916.98	5,259,815.04
2. 期末账面价值	4,137,763.94	1,488,580.65	403,861.02	96,605.77	6,126,811.38

3、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运行良好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公司机器设备的日常维护费用较低，公司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未发现已损坏、报废及长期闲置的资产。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因资产市场价格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毁、长期闲置导致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本公司固定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4、截止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未逾期归还贷款的抵押、担保情况，详见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附注。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房产证费用				34,321.00		34,321.00

电动伸缩门				12,000.00		12,000.00
二期锅炉				390,000.00		390,000.00
二期生产设备				255,056.18		255,056.18
二期联想电脑				88,034.21		88,034.21
二期开业招待费				69,550.00		69,550.00
二期纺织空调系统				598,290.60		598,290.60
二期配电柜				324,000.00		324,000.00
二期发光字				52,000.00		52,000.00
合计				1,823,251.99		1,823,251.99

2015年1-3月无在建工程核算项目。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公司房屋建筑物等大额重要的固定资产采购均未通过在建工程核算。

3、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报告期无应计入在建工程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九）无形资产

1、2015年1-3月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24,394.00				5,424,394.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424,394.00				5,424,394.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55,978.48				355,978.48
2.本期增加金额	27,121.97				27,121.97
(1)计提	27,121.97				27,121.9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83,100.45				383,100.45
三、减值准备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41,293.55				5,041,293.55
2.期初账面价值	5,068,415.52				5,068,415.52

2、2014 年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24,394.00				5,424,394.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424,394.00				5,424,394.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7,490.60				247,490.60
2.本期增加金额	108,487.88				108,487.88
(1) 计提	108,487.88				108,487.8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55,978.48				355,978.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68,415.52				5,068,415.52
2.期初账面价值	5,176,903.40				5,176,903.40

3、2013 年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24,394.00				5,424,394.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4,243.94				54,243.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3,246.66				193,246.66
(1) 计提	193,246.66				193,246.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7,490.60				247,490.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初账面价值	5,370,150.06				5,370,150.06
2. 期末账面价值	5,176,903.40				5,176,903.40

4、公司拥有的土地均办理了工业土地使用权证。

5、公司土地使用权已全部用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神木县支行向本公司提供短期借款的担保，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神木县支行借款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8000 万元，因未到期尚未偿还，详见短期借款附注。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坏账准备	1,700,390.78	425,097.70	353,111.22	88,277.80	8,616.21	2,154.05
合计	1,700,390.78	425,097.70	353,111.22	88,277.80	8,616.21	2,154.05

(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128,341,827.25
合计			128,341,827.25

1、2013年12月31日前五大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高士怀	32,223,000.00	1年以内、1-2年	工程款
刘玉平	30,389,674.00	1-2年	工程款
田步平	23,024,455.13	1-2年	工程款
青岛源泉机械有限公司	21,877,395.19	1年以内、1-2年	设备款
王小平	9,885,302.93	1年以内	工程款
合计	117,399,827.25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100万元以上（含）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50.00	5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度，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坏账损失	1,347,279.56	344,495.01	7,616.21
合计	1,347,279.56	344,495.01	7,616.21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债务情况

(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99,000,000.00	89,0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	105,000,000.00	95,000,000.00	100,000,000.00

2、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期末抵押借款余额明细：

贷款银行	2015年3月31日	抵押物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神木县支行	80,000,000.00	土地、房屋
长安银行神木县支行	9,000,000.00	房地产
神木县国有资产运营公司	10,000,000.00	机器设备
合计	99,000,000.00	

(续表)

贷款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物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神木县支行	80,000,000.00	60,000,000.00	土地、房屋
长安银行神木县支行	9,000,000.00	10,000,000.00	房地产
合计	89,000,000.00	70,000,000.00	

(1) 2015年1-3月抵押借款明细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期限	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物
中国农业发展	61082101-2014年	2014.4.22-2015.4.21	2000	抵押、保证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期限	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物
银行	(神木)字 0002 号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61082101-2014 年 (神木)字 0005 号	2014.5.22-2015.5.21	2000	抵押、保证、 质押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61082101-2014 年 (神木)字 0010 号	2014.7.31-2015.7.30	2000	抵押、保证、 质押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61082101-2014 年 (神木)字 0014 号	2014.11.12-2015.11.11	2000	抵押、保证、 质押	神房权锦界字第 09110657、 09109603、 09109601 号,地 产证号为神国用 (2010)第 WG001834 号、 神国用(2011) 第 WG002702 号
长安银行神木 县支行	GS2014018	2014.6.6-2015.6.10	900	保证	
神木县国有资 产运营公司	合同编号(2015)字 第(008)号	2015.2.10-2016.2.9	1000	抵押、保证	机器设备

(2) 2014 年抵押借款明细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期限	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物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61082101-2014 年 (神木)字 0002 号	2014.4.22-2015.4.21	2000	抵押、保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61082101-2014 年 (神木)字 0005 号	2014.5.22-2015.5.21	2000	抵押、保证、 质押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61082101-2014 年 (神木)字 0010 号	2014.7.31-2015.7.30	2000	抵押、保证、 质押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61082101-2014 年 (神木)字 0014 号	2014.11.12-2015.11.11	2000	抵押、保证、 质押	神房权锦界字第 09110657、 09109603、 09109601 号,地 产证号为神国用 (2010)第 WG001834 号、神 国用(2011)第 WG002702 号
长安银行神木 县支行	GS2014018	2014.6.6-2015.6.10	900	保证	

(3) 2013 年抵押借款明细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期限	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物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61082101-2013年 (神木)字0002号	2013.5.8-2014.5.7	2000	抵押、保证担保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61082101-2013年 (神木)字0006号	2013.8.1-2014.7.31	2000	抵押、保证担保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61082101-2013年 (神木)字0007号	2013.11.11-2014.11.10	2000	抵押、保证担保	神房权锦界字第09109603、09110657、09109601号, 地产权证号为神国用(2010)第WG001834号、神国用(2011)第WG002702号
长安银行神木县支行	GS2013029	2013.6.9-2014.6.9	1000	抵押担保	神房权锦界字第09109604号、09121163号、第09105234号、09109553号、神木镇字第09110324号

4、期末质押借款余额明细:

贷款银行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物
中国工商银行神木县锦界支行	6,0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00	存货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00	

(1) 2015年1-3月质押借款明细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期限	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质押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	2014年整改字第409号	2014.12.22-2015.6.21	600	质押	羊绒存货

(2) 2014年质押借款明细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期限	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质押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	2014年商融字第195号	2014.6.23-2014.12.22	600	质押	羊绒存货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期限	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质押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	2014年整改字第409号	2014.12.22-2015.6.21	600	质押	羊绒存货

(3) 2013年质押借款明细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期限	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质押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	2013年商融字第524号	2013.10.23-2014.4.22	1500	质押	羊绒存货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	2013年商融字第531号	2013.11.28-2014.5.27	1500	质押	羊绒存货

(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年以内(含1年)	31,187,361.61	99.89%	40,782,277.00	99.49%	30,891,271.99	100.00%
1年以上	33,515.00	0.11%	208,615.00	0.51%		0.00%
合计	31,220,876.61	100.00%	40,990,892.00	100.00%	30,891,271.9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付供应商货款。

应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的股东款项。

2、截至2015年3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松波	非关联方	14,640,792.00	1年以内	46.89
崔小琳	非关联方	5,150,000.00	1年以内	16.50
王玉行	非关联方	4,465,000.00	1年以内	14.30
刘玉国	非关联方	4,345,000.00	1年以内	13.92
韩建业	非关联方	800,050.00	1年以内	2.56
合计		29,400,842.00		94.17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松波	非关联方	18,340,792.00	1 年以内	44.74
崔小琳	非关联方	8,150,000.00	1 年以内	19.88
刘玉国	非关联方	5,545,000.00	1 年以内	13.53
王玉行	非关联方	4,465,000.00	1 年以内	10.89
韩建业	非关联方	1,400,050.00	1 年以内	3.42
合计		37,900,842.00		92.46

4、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182,656.99	1 年以内	97.71
上海鄂尔多斯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8,615.00	1 年以内	2.29
合计		30,891,271.99		100.00

（三）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3,038,545.50	
合计		3,038,545.50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神木县瑞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38,545.5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3,038,545.50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46,727.00	684,512.00	1,009,097.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6,727.00	684,512.00	1,009,097.0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9,097.00	3,960,829.00	4,285,414.00	684,512.00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09,097.00	3,960,829.00	4,285,414.00	684,512.00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4,512.00	768,791.00	1,306,576.00	146,727.00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84,512.00	768,791.00	1,306,576.00	146,727.00

(五) 应交税费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4,512.36	91,031.70
城市维护建税		2,225.62	4,551.59
教育费附加		1,335.37	2,730.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890.25	1,820.63
水利基金		9,919.88	5,005.28
土地使用税	630,667.24	554,673.10	277,336.55
房产税	374,857.21	100,318.06	50,159.03
印花税	19,000.00	22,719.95	20,876.98
企业所得税	1,804,841.22	1,359,819.51	
合计	2,829,365.67	2,096,414.10	453,512.71

(六)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50,192,941.88	100.00	51,214,421.83	100.00	319,203,791.51	100.00
合计	50,192,941.88	100.00	51,214,421.83	100.00	319,203,791.51	100.00

2、报告期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详见本“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

3、截至2015年3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位债权人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赵怀峰	非关联方	23,938,619.49	1-2年	47.69	往来款
范丹华	非关联方	20,000,000.00	1-2年	39.85	往来款
郭光飞	非关联方	6,000,000.00	1年以内	11.95	往来款
鄂尔多斯集团东升包装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54,322.39	1年以内	0.51	往来款
合计		50,192,941.88		100.00	

4、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位债权人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赵怀峰	非关联方	23,938,619.49	1-2年	46.74	往来款
范丹华	非关联方	20,000,000.00	1-2年	39.05	往来款
郭光飞	非关联方	6,000,000.00	1年以内	11.72	往来款
陕西神木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1.95	往来款
鄂尔多斯集团东升包装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52,522.34	1年以内	0.49	往来款
合计		51,191,141.83		99.95	

5、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位债权人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赵怀峰	非关联方	120,000,000.00	1年以内	37.59	往来款
王建民	非关联方	71,000,000.00	1年以内	22.24	往来款
范丹华	非关联方	70,000,000.00	1年以内	21.93	往来款
顾久祥	非关联方	20,000,000.00	1年以内	6.27	往来款
杨贤成	非关联方	20,000,000.00	1年以内	6.27	往来款
合计		301,000,000.00		94.30	

(七) 长期借款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0

长期借款系公司向神木县国有资产运营公司借入款项，签约日期：2013年1月22日，合同编号（2013）字第009号，合同自2013年1月22日至2016年1月21日止，并于2014年1月21日、2015年1月21日、2016年1月21日分三期等额还款，借款种类：固定资产借款，借款金额：人民币1500万元。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固定资产抵押及个人房产抵押及法人保证担保，担保合同明细如下：

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3）字第（009）号（一），签订日期2013年1月22日，抵押物为公司固定资产-机器设备19台，评估价值4262万元。

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3）字第（009）号（二），合同签订日期2013年1月22日，以自然人刘建明、刘凤珍土地使用权证号为“神国用(2010)第G014305号”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证号为“神木房权证神木镇字第09119606号”的房产，自然人黄建军、杨红霞土地使用权证为“神国用（2006）第G005364号，房产证为”神木房权证神木镇字第09140084号”的房产抵押担保。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3）字第（009）号，签订日期2013年1月22日，保证人：田其生。

（八）递延收益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341,750.00	8,530,000.00	4,530,000.00	政府拨款
合计	9,341,750.00	8,530,000.00	4,530,000.0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购分疏机）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农业专项市级资金项目（羊绒生产加工检测检验室建设）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年产400吨无	750,00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毛绒生产线项目无偿补助)					
省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年产100吨无毛绒技术改造生产项目)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统筹城乡发展项目奖补资金(年产600吨无毛绒及10万床羊绒被生产线项目)	3,200,000.00			3,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二期年产600吨无毛绒生产线项目)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530,000.00	4,000,000.00		8,530,000.00	
负债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5年3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购分疏机)	200,000.00		5,000.00	195,000.00	与资产相关
农业专项市级资金项目(羊绒生产加工检测检验室建设)	300,000.00		7,500.00	292,5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年产400吨无毛绒生产线项目无偿补助)	750,000.00		18,750.00	731,25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年产100吨无毛绒技术改造生产项目)	80,000.00		2,000.00	78,000.00	与资产相关
统筹城乡发展项目奖补资金(年产600吨无毛绒及10万床羊绒被生产线项目)	3,200,000.00		80,000.00	3,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二期年产600吨无毛绒生产线项目)	4,000,000.00		50,000.00	3,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结构调整引导资金(年产50吨无毛羊绒制品生产线项目)		1,000,000.00	25,000.00	9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530,000.00	1,000,000.00	188,250.00	9,341,750.00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股东权益情况

(一)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552,982.39		
盈余公积		55,298.24	
未分配利润	1,661,141.81	497,684.15	-3,420,149.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214,124.20	50,552,982.39	46,579,850.07

（二）权益变动分析

1、股本形成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田其生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王拖男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2、资本公积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55,982.39		
合计	55,982.39		

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97,684.15	-3,420,149.93	-2,610,801.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97,684.15	-3,420,149.93	-2,610,801.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1,141.81	3,973,132.32	-809,348.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298.2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转增股本（资本溢价）	497,684.1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61,141.81	497,684.15	-3,420,149.93

十、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现金流情况

(一) 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0,811.65	26,903,729.48	-18,456,00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0.00	-5,658,239.88	-20,312,612.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1,165.58	-17,913,440.35	38,418,209.5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853.93	3,332,049.25	-350,403.07

现金流量情况分析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之“(五) 现金流量分析”。

(二)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补充资料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61,141.81	3,973,132.32	-809,348.0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347,279.56	344,495.01	7,616.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20,339.53	589,118.27	605,528.16
无形资产摊销	27,121.97	108,487.88	108,487.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78,834.42	6,673,244.63	5,327,334.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6,819.90	-86,123.75	-1,904.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66,717.71	223,700,194.12	-297,006,881.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845,591.26	41,130,657.16	37,857,684.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839,835.49	-249,532,887.78	235,455,482.3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0,811.65	26,903,729.48	-18,456,000.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补充资料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74,523.75	4,595,669.82	1,263,620.5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595,669.82	1,263,620.57	1,614,023.6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853.93	3,332,049.25	-350,403.07

2014年度与2013年度相比,公司2014年实现盈利397万,成功扭亏为盈,受此影响经营性现金流也同时由负转正,2013年、2014年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匹配度较高。

2015年1-3月公司实现盈利166万,但经营性现金流为负,主要是因为截止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2015年销售并未实现回款,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导致经营性现金流为负数。

十一、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40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 (3) 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 (4) 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 (5)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
- (6)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 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公司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8) 与(5)、(6)、(7)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9) 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田其生	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90%的股权,董事长
王拖男	实际控制人、股东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李林	董事、总经理
崔永永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徐长发	董事
田小平	董事
高广飞	监事会主席
王鸿儒	监事
许小玲	监事
高士怀	副总经理
榆林市永安炉煤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方主要投资者(田其生)控制的企业(田其生控股33%)
神木县百赢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方主要投资者(田其生)关系密切的家庭人员控制的企业(田小平控股100%)
陕西神木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方主要投资者(田其生)为其担保贷款的企业
陕西神木大通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方主要投资者(田其生)为其担保贷款的企业
神木县永进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副总经理高士怀控股50%(2015年6月17日已将其所持有的股权转让)
神木雪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田小平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董事李林、徐长发、崔永永、副总经理高士怀为有限合伙人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均为与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方交易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其内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高士怀	工程款			2,898,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高士怀为公司监事,公司与高士怀因房屋建筑承包发生的工程款。2013年1月1日期初余额为29,325,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为32,223,000.00元。2014年公司与高士怀的工程款已全部结清。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田其生以其土地使用权证号为“神国用（2006）第G005426号、神国用（2010）第WG001835号”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证为“神木房权证神木镇字第09105234号、09109553号”的房产为本公司向长安银行神木县支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长安银行神木县支行贷款余额为900.00万元。

（3）关联方资金拆借：报告年度内有与田其生往来借款。

1) 关联方资金拆入

①2013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田其生	-	18,319,791.51	116,000.00	18,203,791.51
合计	-	18,319,791.51	116,000.00	18,203,791.51

②2014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田其生	18,203,791.51	38,117,378.00	56,321,169.51	-
陕西神木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合计	18,203,791.51	39,117,378.00	56,321,169.51	1,000,000.00

③2015年1-3月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田其生		4,400,025.00	4,400,025.00	-
陕西神木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	4,400,025.00	5,400,025.00	-

2) 关联方资金拆出

①2013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出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田其生	84,680,565.55	6,044,052.00	90,724,617.55	-
合计	84,680,565.55	6,044,052.00	90,724,617.55	-

②2014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出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田其生（非经营性）	-	8,633,305.00	8,633,305.00	-
田其生（经营性）	-	5,900,000.00	5,900,000.00	-
合计		14,533,305.00	14,533,305.00	

③2015年1-3月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出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田其生		9,179,975.00	2,912,150.00	6,267,825.00
合计		9,179,975.00	2,912,150.00	6,267,825.00

3、关联方往来余额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内关联方往来余额如下：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田其生	6,267,825.00	313,391.25				
预付账款	高士怀					32,223,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其他应付款	田其生			18,203,791.51
其他应付款	陕西神木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1,000,000.00	

4、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别的规定，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了《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文件对关联方、关

联交易做出明确的定义、并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建立了关联交易协议签订的回避制度，并规定了不同金额的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5、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的关联方往来为大股东向公司借款，相关资金已于2015年4月份清理完毕。将来，公司将严格控制关联交易行为，尽量避免关联方资金往来。

十二、 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十三、 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3月，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公司委托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情况进行资产评估。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15日出具了《陕西通海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科华评报字[2015]第091号），确认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为5,519.63万元。评估的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1,435.33	11,470.64	35.31	0.31
2	非流动资产	14,775.45	15,204.47	429.02	2.9
3	其中：固定资产	14,259.78	14,596.39	336.61	2.36
4	无形资产	506.84	608.07	101.23	19.97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3		-8.83	-100
6	资产总计	26,210.78	26,675.11	464.33	1.77
7	流动负债	19,302.48	19,302.48		
8	非流动负债	1,853.00	1,853.00		
9	负债合计	21,155.48	21,155.48		
1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055.30	5,519.63	464.33	9.19

十四、 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
- 4、按股东的股权比例向股东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开转让后公司将按照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同股同利的原则，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该会计年度的经营业绩和未来的生产经营计划提出股利分配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予以执行，具体内容为：

1.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三条的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三条的规定：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三条的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为：

（1）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十五、对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一）盈利能力较弱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洗绒、无毛绒的生产和销售以及羊绒条、羊绒衫、羊绒大衣、羊绒围巾、羊绒毯等羊绒制品的贴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无毛绒、羊绒衫、羊绒毯等。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份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222 万元、30384 万元、2746 万元；营业成本分别为 14747 万元、29034 万元和 2227 万元。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份毛利率分别为 3.12%、4.44%、18.91%，净利率为-0.53%、1.31%、6.0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率为-2.59%、0.53%、-0.47%。公司虽然在 2014 年扭亏为盈，但是由于利润率不高，整体盈利能力较弱。

应对措施：公司 2013 年亏损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量不大，主营业务白无毛绒利润率过低，因而无法覆盖期间费用的支出导致亏损。2014 年随着公司业务量的扩大和成本控制的加强，公司盈利能力已经得到初步改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依然有盈利。2014 年，公司相关二期厂房建设已逐步完工，大幅提高了生产

效率和产能，主营业务毛利率大幅提升，随着公司挂牌和逐步规范，公司知名度的提高，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盈利能力会稳步提升。

（二）主要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分别为15173万元、30143万元、274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67%、99.2%和100%。其中2014年第一大客户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3.52%，2013年第一大客户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料分公司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3.94%。客户集中度较高，存在过度依赖大客户的风险。且公司报告期两年的第一大客户为不同的公司，并非提供长期稳定大订单的客户资源，若公司目前的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因素减少对公司的产品采购订单，将会对公司经营方面带来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高公司产品质量，提升公司服务能力，积极开拓新客户。一方面公司将扩大公司业务范围，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白无毛绒销售，未来公司业务将向产业链下端衍生，新增产品种类，扩大成品羊绒制品如羊绒衫、羊绒毯的销售，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三）治理风险

2015年3月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特别是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了确保公司能规范运作，项目小组建议公司在以后的运行中，严格遵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要求，按时按程序召开相关会议，规范会议记录，履行必要的程序、手续，进一步提高规范经营意识。

（四）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一直重视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由于公司地处偏远地区，员工大部分来

源于当地附近的农民，员工文化层次不高，流动性较大。但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市场对公司生产技术要求提高，公司存在无法培养或吸引所需人才的风险。同时，公司也存在优秀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当措施：公司将继续奉行“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按当地标准为所有员工购买社保和公积金，提供员工宿舍和免费工作餐，为员工提供必要的生活保障，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同时，公司采取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自我培养与人才引进相结合等多种措施，提高公司人力资源的整体素质。

（五）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重大依赖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分别为869.25万元、711万元、320万元，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416.25万元、311万元、238.83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13.10%、58.55%、134.98%。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重大依赖。如果公司主要业务的盈利能力没有提高，且无法持续获得政府补贴，将会对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致力于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的提高，一方面积极拓展客户，一方面拓宽企业的产业链，将业务向利润率更高的下游产品延伸。公司目前二期厂房建设已经全部完工，相关机器设备已经投入使用，随着生产效益和运营能力的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会得到改善，公司对政府补助的依赖程度也将逐步下降。

（六）偿债能力较弱风险

截止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1.05亿元，长期借款余额为1000万，公司借款总额超过1亿元。短期偿债能力而言，通海绒业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83、0.59、0.61，呈下降趋势，速动比率为0.0032、0.06、0.20，呈上升趋势。长期偿债能力而言，通海绒业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1.00%、80.71%、79.99%，2014年资产负债率指标相对于2013年有所改善，但是资产负债率的绝对数水平依然偏高。但是，如果未来银根紧缩，银行减少对公司的贷款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公司的单笔贷款金额通常在1000万以上，贷款到期还款时对公司现金流也

产生较大的压力。

应对措施：其一公司挂牌的同时将定向增发股票，扩大公司股本金额，降低资产负债率；其二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盈利能力将有所提升，同时公司也将规范管理，加强利润转换为现金的能力，公司现金流也将越来越充裕。

（七）原绒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山羊绒，公司原料的主要来源为向个人农户采购，山羊绒因其品质和质量的的不同，价格差异较大。向个人农户采购缺乏完善的定价机制和市场，农户报价随着每年供需的变化可能出现较大的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其一，公司将与原绒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供货关系，以大量的采购为由获得较为优惠的收购价格。其二，公司将积极深入市场进行调研，预判原绒价格的走势，在价格低廉时进行合理储备，价格过高时则去存货化。其三，公司将不断更新羊绒加工工艺提高原绒的利用率和产品附加值，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目前股东为田其生和王拖男，两者为夫妻关系，双方共同持有公司100%的股权。田其生、王拖男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会5席中，田其生及其儿子田小平占其中两席，董事徐长发为田其生姐夫，三方可被认为一致行动人。田其生、王拖男将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实质性影响，对公司经营具有较强的掌控能力，公司存在生产经营被实际控制人加以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财务经营决策制度，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侵害。

（九）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纺织产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也是我国参与国际竞争的优势所在，因此国家对纺织工业给予了一系列政策支持。根据《纺织工业“十一五”发展纲

要》《关于加强纺织行业结构调整促进产业升级若干意见的通知》、《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一系列政策的支持，近年来纺织工业加快技术结构、原材料结构、组织结构、产品结构、产业结构以及区域结构调整步伐，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推进产业可持续发展，全面提高产业科技含量、资源利用效率、环境质量和劳动生产率，把传统的劳动密集型产业改造成技术密集型、资金密集型产业。公司作为羊绒纺织行业的企业，产业政策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和空间，但如果国家产业政策出现调整，公司的生产经营可能会受到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加强自身盈利能力，在保持原有核心客户的前提下，积极拓展新客户，扩大市场占有率，扩大业务范围，提高企业抗风险能力。

（十）收入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模式为采购原绒、水洗绒加工成无毛绒。通常采购发生在5-8月份，销售则主要集中在下半年。由于采购季节较为集中，且占用资金大。而公司采购原料资金来源，主要为银行流动性贷款。故公司流动性及银行授信情况，对公司原料采购规模影响较大。若公司流动性及银行授信规模收缩，则公司原料采购将相应缩减，进而对公司当年的生产、销售的规模造成影响。

第五节 本次发行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5 第二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同时向投资者定向发行不超过 1000 万普通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

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有关事项正在进行中。

第六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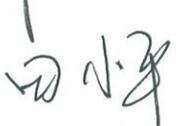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田其生：

崔永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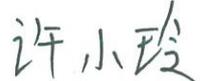
田小平：

李林：

徐长发：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高广飞：

许小玲：

王鸿儒：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林：

崔永永：

高士怀：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项目负责人：

顾振宇

项目小组成员：

柯珂

李海平

孙常超

唐颖

肖丽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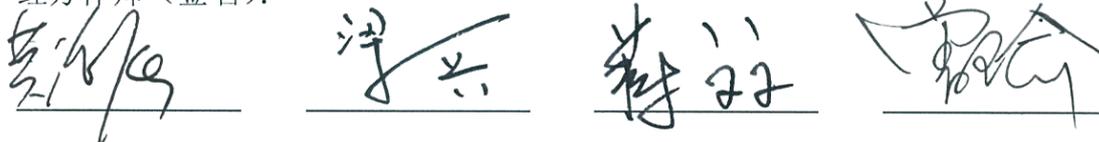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2015年9月21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Four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each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From left to right, the signatures are: 1. A stylized signature starting with '李'. 2. A signature that appears to be '李兴'. 3. A signature that appears to be '李斌'. 4. A signature that appears to be '李斌'.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A red circular stamp of the Guangdong Huashang Law Firm. The stamp contains the firm's name in Chinese characters around the perimeter and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is written across the stamp.

2015年9月21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5]000913号）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负责人（签名）：

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1月21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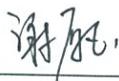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陕西通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5】第 091 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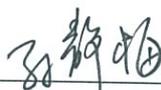


曹宇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谢厚玉



孙静梅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日

第七节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